

# 第二十四屆東華奇萊文學獎

## 散文組-決審入圍作品

---

N02	放輕，然後擊打	01
N03	愛的曝光	05
N05	後來才知道的事	13
N07	時之砂——爸爸的遊戲時光	18
N09	餘燼	23
N10	地鳴之間	27
N12	故事	31
N15	酒樓記事	34
N16	數貓的腳	40
N17	搬家	45
N21	亥時招魂	49
N26	定義	55
N27	鏡與鑽石	58

〈放輕，然後擊打〉

他頭戴厚重的耳罩式耳機，專注地盯著眼前平板電腦不斷往下移動的五線譜及音符，左手朝接近兩點鐘的方向握著鼓棒，另一隻手在上方向十點鐘位置，雙手分別按螢幕顯示的節奏，擊打小鼓及因左腿緊踩而完全合閉的腳踏鉞。他像一名被深山奔騰的瀑布擊打數十年的修行者，雙手合十且心無雜念地盤坐在急流之中，咆哮的水柱如煙塵瀰漫，將他與世界的混濁隔開。輕盈的擊打節奏把旁邊的我拉進崖壁裡頭，四濺的水花慢慢地淹沒了我。

離開他的工作室後，我們並列走在工廈林立的大業街不見天日的窄巷裡，那兒沒有陽光，只有陰暗。眼下唯一的光線來自身邊這位較我年長兩歲的爵士鼓手木子。我問他玩爵士鼓多久，他敏銳如其鼓法連續避開地上幾個濕漉漉的坑窪，說：「差不多八年吧」。我笑著回應：「如果我還在練習，我可能是你老師，哈哈」。我開了這個玩笑，玩笑之所以是玩笑只因它難以成真。

如果我沒有放下鼓棒，這是我打鼓生涯的第十二個年頭。

第一次接觸爵士鼓是升讀中學的首年。當時我的中學強逼一群成績不理想的學生每周到社區中心惡補數學，還怪異地附帶結他課。結他課上，我拿起一把木結他放在大腿貼近膝蓋的位置，左手固定琴頸，右手靠近響孔作勢用力向下掃琴弦以彈出第一個音符。導師阿金教我們入門必學的和弦。還沒有跟上第二個和弦，我的左手指頭已經大量充血，我盯著食指、中指和無名指被鐵線琴弦折磨出來的橫向坑洞，以為自己即將失去這些指頭。我無奈地跟走到我身旁的阿金說，我不想學了，我想學其他樂器。其他同學同樣因為手指的痛楚得出與我相同的反應。課堂尾聲，五位學生加上一位導師莫名其妙地組成了一隊樂團。

我選擇鼓手。原因要追溯至小學時看到台灣美少女陳曼青擊打爵士鼓時的節奏與身體的律動，她連續敲打左邊的碎音鉞和右邊的疊音鉞。我不知道她的落鼓點是輕還是重。只知道她揮動鼓棒撞擊鼓皮時所釋放的透明的自信振奮了一名青春期少女的內心。

社區中心練團室正播放元旦大遊行後的新聞報導，伴隨對中一學生遙不可及的「還我普選」、「釋放劉曉波」等口號，阿金一面扭頭望向電視，一面為我們講解主唱、主音結

他和鍵盤在樂團的角色與定位。再解說低頻的貝斯是填充在骨架之間的肌肉，營造音樂的質感輪廓。爵士鼓則是音樂的骨架，負責建構風格，譬如龐克、搖滾等等。鼓手就像於瀑布修行的使者，在外力衝擊之中，心平氣順地將失去控制的旋律和間奏整合起來。瞬間的擊打裡，你就是節奏本身。

第一節課我先學習坐姿、握鼓棒、大鼓踩法、初學者打擊法，口訣唱拍及使用節拍器。他認真指導生硬地坐在鼓椅上的我：「放輕，然後擊打。」我還沒來得及量度「輕」的重量，便進入第二節課的常用節奏，阿金說待我的身體慢慢熟練，它便會成為一種無法遺忘的身體記憶。之後我練習變奏。每個厲害的鼓手都能在聽到音樂的剎那加入節拍。這是大家常說的：玩音樂，因為音樂確實任由提著樂器的人把玩於手心。

我學習打鼓初年，X Japan<sup>1</sup>復出並正在進行亞洲巡演。我在演唱會上親眼目睹鼓手 YOSHIKI 在速度 156bpm<sup>2</sup>的快歌中，以閃電般的速度每秒踩最少十下大鼓，打雷般的聲音隨之而來，他的律動令我明白三十年間，他持續被爭相仿效的原因。

有一天，我獨自使用練習室並播放相同速度的音樂。我坐在圓頂旋轉鼓椅並把右腳踩在大鼓踏板上，全神貫注地吸氣把所有力量凝聚於右腳，這股力量瞬息使我的腳彷彿陷入雪地中，我閉上眼睛嘗試從雪地裡掙脫出來，試著一秒踩踏鼓板十下。小腿肌肉不由自主地緊縮導致抽搐，我停下來，音響繼續播放著 X Japan 的歌，社區中心的電視則傳來「梁振英先生在選舉中取得 689 張有效票，我現在宣佈梁先生正式當選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右腿動彈不得逼使我從雪地返回練習室，我盯著腿上融雪後的濕痕。或許相比起玩音樂，更多時候是音樂在玩弄我。

阿金沒有針對我的模仿作評論，只說，一套爵士鼓由最少五個不同音域的鼓和三個鈸組合而成，從來不只講求雙手或雙腳，而是四肢的高度配合。左手、右手、左腳、右腳在某些節奏裡可以獨立地處理四個截然不同的節拍，除了手腳協調，還要時刻保持頭腦清晰。「你偶爾受困在節奏裡，像被關在籠子裡的野生動物凝聚全身的力氣往死裡打，手太用力，腳太用力。我示範一次。」阿金坐在鼓椅上，左手在下而右手在上握著鼓棒，行雲

---

<sup>1</sup> 20 世紀末在日本組成的五人男子重金屬樂團，1997 年解散，2007 年重組籌備復出

<sup>2</sup> bpm 即 Beats per Minute，以每分鐘多少拍作速度的量度單位

流水地交叉敲打小鼓和鈸，右腳踏在大鼓前方的鼓踏上。每擊打一次鼓皮，他的身體會往下沉一格，血液彷彿如瀑布潺潺瀉下，上半身比外濺的水花更輕巧，雙腿像溪流裡的光唇魚，自由擺動在急流之中。他敲打鼓面發出吭噹的鼓聲，輕柔地蓋過瀑布的水聲。放輕，然後擊打。他對我說。

後來阿金留下一封信，便離開了我們。

直到 2014 年 12 月，我在政府總部對外的干諾道中的石地上睡覺，有人拍拍我肩——是阿金。他跟中六的我說，當年離開我們是為了學懂放輕身在香港的自己。但顯然沒有如他所願，在香港的我們沒有變得更輕。所以，我們今夜才會聚守在干諾道中一面睡覺，一面聽著 MLA<sup>3</sup>：今夜到干諾道中一起瞓/這是最可負擔的租金/以後會否改變都不要問/起碼這夜你我同行。我告訴他，我早就沒有打鼓了。他回應，他也早就沒有教其他人打鼓了，我是他最後一位學生。

沒有阿金之後，我們的樂團繼續參加學校歌唱比賽。儘管蟬聯兩年冠軍，我並未掌握擊打裡的輕和重，也仍未習得如何把自身感受到的份量經由手和腳，經由鼓棒的擊打，去搖撼些甚麼。阿金的離去對當年的我而言，或許是我理解範圍之內最重的事。爾後我宣稱學業為重，放下鼓棒轉身離去，鼓手這個字慢慢從我身上遠去。

八年過去，我拿著一疊厚重的公文前往灣仔的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辦理入境台灣的手續。我漫步於告士打道，在離港前好好地看見香港。我無意識地被琴行內公開展示的爵士鼓吸引進去。在人煙稀少的周三午後，我握起放置在鼓椅上的鼓棒，憑著阿金說的身體記憶擊打小鼓，再擊打左側的碎音鈸，然後用母指和食指緊緊捏著上下搖晃的鈸，把它四散的尖銳碎音藏在指頭之中，透過壓力直接擊中心臟。碎音鈸用於釋放樂曲中積累的能量——在巨大的敲擊力量下發出強烈而頻帶寬泛的音效用於高潮部分，光滑的鈸面產生而成的清脆的「吭噹」如細長的雨點輕快地擊落在傘上的聲音，把我帶回從前社區中心的練習室

---

<sup>3</sup> 全名 My Little Airport，香港的二人獨立音樂組合

裡。練習室的鈸是氧化的，擊打後的聲音如暴雨墮落般低沉暗啞。既明又暗的聲音交錯地穿過我體內，一股力量霎時湧出，呼喚我重新執起鼓棒。

朋友發來鼓手木子的專訪連結，他在中學畢業後擔任不同舞台的現場鼓手，有一餐沒一餐地堅持玩音樂，偶爾開班授課。木子在影片中打鼓時的姿態宛如洗手後把水滴甩走的從容不迫，「放輕，然後擊打」藏身在這場修行之中。距離離開香港尚餘兩個月。我把握時間前往木子的工作室上課，重拾包括但不限於身體的記憶。

我特意練習 Imagine Dragons<sup>4</sup>由大量低重音組成的電子搖滾曲 Radioactive。

「你的鼓法不夠輕盈，令聲音不夠透。」他聆聽我打鼓後作出評價。

「但大鼓是這首歌的軸心，少了它的沉，便毀掉這首歌所建構的重拍。」我說。

「你說得沒錯。但在重之前，你須要先掌握輕的落鼓點。」他回應。

木子是最後一節課說，加油，待你的鼓法更輕盈，一定可以成為我的老師。他又開了一個玩笑。

年輕的我沒有能力分辨城市變遷給我帶來的重力，我甚至不知道自己已經站在風雨之中。那些雨水全由阿金他們接收了，所以我從來沒有被濺濕。2019 年之後，我努力嘗試在深谷的瀑布中找尋施力點，以身和心測試承重能力。我居住的大廈升降機額定載重一千公斤、我最常乘坐的巴士最大承重是二十四公噸，我的最高承重量是幾多呢。尋找答案的路程上，換來很多未知、不安和恐懼的擔子，我不曉得它們加起來有多重。但我知道超重的升降機門不會關上，超載的巴士會翻車墮崖。前陣子我重拾鼓棒，才發覺十多年後，我還未悟出何為放輕，然後擊打。一息尚存，或許我只有在他方能夠放輕鬆繼而施力。

抵達台灣後，我經常遊走在北中南各大音樂祭。夜色清朗，白色聚光燈映照舞台後方的鼓手，他頃刻如置身在飛流直下的瀑布銀紗之中。我目不轉睛地仰望他舉起修行過的雙手撼動鼓面，並嘗試透過雙眼量度他落鼓的「輕」有多重。

或許被台下幾千百對肉眼量度之前，立足千仞懸崖彼端的鼓手們早已透過擊打，任由音樂去言說那些可量化的，與不可量化的。

(3331 字)

---

<sup>4</sup> 成立於美國內華達州拉斯維加斯的獨立搖滾樂團

## 〈愛的曝光〉

## 01.

2016年五月，鄭捷的遺體火化了。

那天是我21歲生日。

我對五月懷有特殊感情，而他在五月殺人，在五月伏法，五月在我的出生地桃園火化。

2014年5月22日，下午四點我搭乘綠線，他搭乘藍線。我活下來看他的新聞，我活下來看電視畫面捷運車廂開啟，有人逃出來，有人死掉。我活下來吃雞腿便當向家人親友報平安，我活下來繼續日子，左顧右盼，看車廂裡面的人比以前戒備。

有一些無以名狀的暴力早在我心中滋生。我搬離舊宿舍，只因為無法擺脫一些斷頭與刺刀的畫面，我有殺的慾望，我為此受深深的苦。

我對隔壁床位的室友懷有恨意。我的恨意是與愛的理想化的一種分離，建立在我對她的認同與期望之上，而不知不覺她對我的冷漠態度與我的期望脫鉤，愈走愈遠，我的恨意是發出一個企圖，企圖得回我想要的愛，恨是一種深深，痛苦的認知——她不愛我了。我恨這個事實與期待的分離恨得夠深，我才看見本來有愛的存在。

在那個分離的罅隙裡面我有了殺意。

## 02.

回過神來我已經在尋找一些暴力的詩集。不，這還不夠暴力。不夠，不夠。

明明不敢看鬼片、驚悚片、有血的畫面，卻一直尋尋覓覓見血的詩，祈求一再

被詩擊倒，最好不要起來。

可是有時候，真正的暴力並不是刀刀見血的。而是看似沒有攻擊，看似充滿光亮，甜美，最後你沈浸在裡頭，一點一滴的被汲取力量，生命在你看不到的地方偷偷摸摸的走掉。以前有一部出名的美國動畫 *Charlie the Unicorn*，甜美可人以蜜糖式的歡快逼迫查理出遊的同伴，一口一聲叫著他的名字，反覆高亢的叫喚後，最後查理總才突然發現他身上的某些部分缺少了，流血了，這才是究極的暴力，究極的恐怖。

恨意之中伴隨的是死的熱望，以及是赴湯蹈火玉石俱焚的強欲。我恨你，同時我在裡面慢慢扼殺我自己。恨一個人就是慢性自殺，是讓痛的藤蔓鑽進身體絞殺自己。可是這似乎不是由我這個大宇宙裡頭的小身體操控的，我恨，彷彿命中注定，每一刻的力度又重又沉無法撼動，卻又像鬼無所不在，把爪子抓在這空間維度的所有事物上，烙印，摔毀，揚棄，捏碎，蹂躪，我愈鑽愈深，彷彿直達地核，讓一切爆炸。可是我不要爆炸，爆炸過於痛快，過於輕盈。恨追求一種慢，torture，凌遲，慢速播放的斷頭台，著魔的行刑人，永不麻木沒有狂喜的受刑人。不是刀橫掃，不是斧頭降落，當然也試試用上這些，但不要太大力，每一下都要輕柔假裝優雅卻精準給予適當痛感，每一下都要見血，讓他和肉藕斷絲連纏綿悱惻。

從小就覺得比例原則很怪，比例是誰的比例，是傷口的比例嗎？一個事件，一朵雲，一整片天空，每座身體全都不一樣，傷害、痛苦程度是誰決定的？是誰規定他偷了我的糖果比他殺了我的情人還更輕微？是誰測量這種痛苦和那種痛苦來認定對一個個體的影響？是誰說這種感覺比那種感覺還嚴重？

大小輕重長短快慢，所有二元所有標準所有常識附身於我，讓我煩躁，讓我變成不是這個就是那個，而無法又是這個又是那個或者什麼都不是。

糖果是我的，我愛，我堅決如果有人偷了我的糖罪該萬死，我恨他。

### 03.

我忘不了《愛的曝光》。滿島光飾演的洋子在電影海報穿著高中制服，把背包拎在肩膀上，不屑的對著鏡頭比中指——這是電影裡經典的一幕，粗暴而直接直指這部電影的鮮明調性。將近四小時的時間裡，每個人物輪流出場，慢慢交織在一起。每個人物出場時都負責旁白，唸出自己的名字說出對世界的理解，真誠的語氣配上鏡頭的快節奏、偶爾超現實的跳接，彷彿每個人物都在各自的人生裡不斷對空揮拳，對著彷彿比自身更大的混亂邪惡施展力所能及的暴力。

「男人都是敵人！」自小被繼父侵犯的洋子如此堅決的一步一拳，卻愛上了悠一次偶然的男扮女裝的身份。

悠是單親家庭出身，父親是教堂的神父，要求悠每天都反省過錯對身為神父的他告解。在告解室裡的不是他的父親，是絕對的神的代理人，必須傾聽人們懺悔。於是悠每天惶恐的試圖尋找自己的「罪」。他踩死螞蟻，試圖拿走同學的橡皮擦，他無中生有，努力創造出自己的惡行好能回應不斷逼迫自己贖罪的父親。

他創造出「偷拍」的惡行，得到父親的一巴掌，他笑得好開心，父親的愛打在臉頰上成為印記。但父親終究受到洋子的養母香織熱烈的追求吸引，對悠日益冷落，甚至放棄神父的職位。被父親疏離的悠逐漸成為了偷拍女生內褲的「專家」，加入犯罪組織，一次打賭中他輸了，男扮女裝上街，偶然幫助被混混圍剿的洋子。

兩人迅速親近。在黑色的長裙之中，他勃起而感到歉疚。而洋子洋溢著笑容對著他的女裝身份「蠍子姐」表示好感。

悠愛上洋子，他的愛伴隨著生理反應，洋子嫌棄噁心，憎恨著悠，喜歡蠍子姐。兩人因為不明的性別而不斷送出錯開的感情。悠的父親和洋子的養母結婚讓兩人的關係更加膠著，加上邪教組織幹部小池的有意拆散，悠和洋子你追我跑拉拉扯扯一路到電影的最末。

洋子曾以《聖經》哥多林前書痛斥悠對愛的不理解。而悠像一顆白水晶清澈純真，一度徹底成為蠍子姐被送進精神病院。

有一條在愛與暴力間辯證的路徑在電影中被走了出來，即使我可以看到導演對女人形象及異性戀關係的某種固著的想像以及某種對女性性剝削的合理化，但是我依然相信那條他走出的路徑可以穿越這些觀點通往更寬闊的境地，我無可救藥的愛這部電影，也因為我無可救藥的想要穿越自身的批判性抵達理解與釋然。

暴力是恨的實質行動，是愛的能量的扭曲。當我說我恨你，是我曾那麼渴望去愛，渴望去理解，是因為我試圖看見是什麼擋在了我與愛的人之間。是以暴力是變形之後的愛的曝光。當體驗了恨意，體驗了心中暴力的能量，最後悠和洋子才真正看見了回到愛與理解的路。

2022年，導演園子溫爆出性醜聞，多部片的選角要求女演員和自己發生性關係。

「和我做愛就可以得到這個角色，這就是我和其他導演不一樣的地方。」

《愛的曝光》裡還有一個主要配角；邪教組織的幹部小池。自小被家暴、性侵，她終究閹割了自己的父親，表情始終停留在事發現場滿身是血的邪笑。

「當喜歡的男生看到我時，我就會受不了。」她無法承受目光，她以刀自殘。

她亦步亦趨跟蹤著悠，她知道怎麼利用人心而反覆玩弄、控制他們兩人甚至破壞他們的家庭，卻在悠對洋子表明的堅決時自盡。她豢養的鳥也飛向空中。「全都毀滅吧。」她那樣笑著唸出她的口頭禪。

我又感覺到分離的罅隙。

恨從愛離開而惡從善離開，愈走愈遠，最後遠走高飛。

#### 04.

鄭捷喜歡寫字。他寫了好多字。

人常說創造像是生孩子，寫出來的字彷彿生命的誕生。也許是因為背後創造力的動能強烈，足以達成誕生的過程與結果。而殺人卻是對誕生的否定，試圖以實質行動否定生命與背後的創造力。屠殺需要一種看似與出生相抗衡、對決到底的力量，但矛盾的是，殺卻是出自於創造性力量的誤用和好多壓抑和阻塞。我懼怕鄭捷與他的惡行正如我懼怕自身的殺意，他讓我整個大學活在對自身力量的恐懼和不理解之中。

《絕歌：日本神戶連續兒童殺傷事件》是一本少年殺人犯的自傳，少年 A 訴說了自己的心路歷程，閱讀時不時為他的文字能力驚嘆，也為他的行文後半似乎突如其來的懺悔之意有些惶惶不安。我身為讀者，有多少程度渴望看到一個少年殺人犯成人之後對當初惡行的悔意呢？他依照一般人的期待訴說了對生命的重新思索與珍惜，為什麼我反而感到不可置信與退卻呢？

坂元裕二編劇的日劇《儘管如此也要活下去》中少年殺人犯的妹妹和受害者的哥哥相戀了，但他們無法在一起。少年殺人犯的妹妹不敢塗唇膏、不敢穿裙子，在約會的途中倉皇逃跑，一輩子她只能悶著頭悶著一張臉壓抑對自己哥哥的愛。

命案發生當天，東海大學發表聲明說鄭捷是他們的家人，甚至表明愛每一位同學卻也不夠愛的一份遺憾。受害者家屬如果看到非常動人的這一份愛的聲明應該會再次感到社會大眾對鄭捷與加害者家屬的關注擠壓著他們對穿越疑惑與悲痛的渴求，他們在角落抱著悲傷，也渴望說出他們已然死去的心愛之人的故事。

七天後，鄭捷父母被人群包圍，一臉悲苦，不斷道歉，不斷下跪。人潮擁擠不堪，他們在畫面裡面顯得好小好小，鏡頭甚至不斷晃動，根本只能看清楚他們五官的片面。

#### 05.

福樓拜三故事中的《聖朱利安的故事》描述一位城堡出生的少爺朱利安的成聖之旅。他出生前，父母親各自收到神秘的奇蹟和預言，一個暗示他帶來血流成河，一個預言他將會成為聖人。

我們在故事展開中看見他兩者皆有，兩者皆是，他是毀滅生靈的惡人，亦是捨身救人的聖人。從小時不小心虐殺老鼠開始，他漸漸熱衷於屠殺森林中的動物，屠殺彷彿能進入熱烈的奇景與幻境，他用盡氣力投入其中。直到一次獵殺過程，因他的暴行憤怒的公鹿化身奇獸，開口詛咒他將弑父殺母。他哭了好久，感到悲傷與厭惡。那天開始懼怕自己的惡意與力量而離家出走，加入散兵、保護孤寡、照顧老人、拯救國家。他盡己所能善用他的力量，但終歸無法逃過詛咒，在一場誤會中殺死父母。他對自己深痛惡絕，開始行乞，試圖求死，但在水的倒影裡看見自己，以為看見了被自己誤殺的父親。他背負所有重擔，不再考慮自殺。

故事的最末成了湍急河流的擺渡人，他為神靈化身而成的陌生人付出了他的一切，生命終究消亡。

從鄭捷的行為，我彷彿看到了與朱利安相似的不明所以的狂熱，不知所謂的一份投入。但是鄭捷看來沒有遭遇任何外來的神奇預言或詛咒，他只為實踐自己作案的誓言，彷彿自己詛咒自己。他在犯案之前多次上下捷運，對即將實踐的預言感到惶惑。

他很快伏法，三聲槍響迅速離開世界。

我依舊每天搭捷運，吃著學生餐廳的雞腿便當度過我的大學生活。

06.

2014年，一堂名為「認識自我」的哲學通識課上，教授突然走來我身邊，問我：「你對死刑有什麼看法？」

我結結巴巴回說：「我和大多數民眾一樣認為以命償命是公平的。」

那時我不知道在課堂上討論生死、討論國家制度和「認識自我」有什麼關係。

已然犯下的殺人行為並未真正的「觸及」到我，並未影響到我的生命，那為何我心懷憤怒，渴欲把他們消滅？我沒有想過要如何對待自己身上那些從愛的渴望離家出走的那些恨意與殺意。我徹底否定，對這些分離的力量視而不見，我想把他們送上死刑台，我強烈渴望殺掉自己的殺意。

處死死刑犯，我彷彿可以活得心安理得，天下繼續太平。

把自己某部分的情感硬生生截斷或是藏匿起來，也許是把他養大最好的方式。

《愛的曝光》的香織熱烈追求神父，神父不斷逃，她就不斷追。有一幕，香織開著紅色敞篷車一路尾隨神父的轎車，兩輛車瘋狂飛馳，彷彿搞笑驚悚的公路電影。神父倉皇無措，香織從後反覆追撞，力道之大，她自己的車幾乎面目全非。最後兩人開至海邊，雙雙跌落海中。落水的香織仍然往神父那裡游去，笑著抱住了他。兩人不顧一切墜入愛河。香織展現的愛極其暴力，神父所壓下的

那份狂戀亦是，導致他幾乎拋家棄子，捨棄信仰。

小池對悠展現的愛也是暴力，但這份暴力注定不會像香織的那樣得到全然的回應，這份力量終究毀滅了她自己。

#### 07.

捷運江子翠站到龍山寺的車程特別漫長，人們非常安靜。

兩年了，鄭捷火化，火葬場的師傅應該也有說那一句：「火來了，快跑！」我想像靈魂奔赴去投胎，想像他漠然避開火，如果不避開的話靈魂會燙傷甚至滅亡嗎？

親朋好友為草莓蛋糕點上不透露年齡的問號蠟燭。房間很黑只有燭光。

我沒有許願，一一把它們吹熄。

## 後來才知道的事

去年冬天，志學飛來了一隻東方白鸕。牠落在學校附近，靠近堤防的農地裡。Z 問我要不要一起去找，我說好。彼時，關於鳥類，我知道的非常少。

遇見東方白鸕的傍晚，我跟 Z，還有她的姊姊 S，三人蹲在花蓮溪邊的堤防上，交互傳著雙筒望遠鏡。雙筒望遠鏡比單筒輕便，適合攜帶與手持。可也因為如此，它的放大倍率比不上沉重強悍的單筒。一把 8X42 的望遠鏡在我們三個人之間傳來傳去，眯起眼睛，努力地瞧鏡筒內那稍微變大的東方白鸕。牠停在離堤防相當遠的田地裡。既然都要停，我開玩笑說，那為什麼不停在稍微靠近我們這側的田裡呢。

此刻白鸕走進一道與河堤平行的田壟後方。河堤是這一帶相對的制高點，可還是看不清被田壟遮擋起的白鸕。我們只好耐著性子，等待，希望牠願意稍微挪出來一些，最好可以飛到靠近我們的那片田。因為我們好想看清楚那那隱藏在血勾玉的眼窩中，琥珀色的眼睛。

等待的時候可以做什麼呢？我問。

Z 說，可以聽鳥的聲音，可以小聲聊天。但大多時候，就是安靜地等待。等待，在等待的時候就等待，這是等待最常做的事情。否則很容易錯過鳥。

後來，我讀到 Z 的散文，寫跟大學社團的指導老師，還有 S 一起去圖書館塔樓拍遊隼的事。他們幾個人專注，用 Z 的說法是：撐起一張意識的網，然後盡量放鬆，卻又讓精神維持在適度緊張的懸置狀態裡。接下來就是等待。等待捕獵回來的遊隼，自己飛進那因長焦而狹窄收斂的觀景窗中——遠處的雲逐漸改變樣貌，覆過漸晚的橘藍天空與山脈，這是在放鬆與懸置，稍微，稍微偏向放鬆的瞬間——而遊隼用驚人的意識穿破意識的網，消失在三人的瞳孔中。

這是我後來才知道的事情。

而此刻我蹲在志學河堤上逐漸無聊，意識渙散。我才剛開始看鳥，尚無法領略這隻東方白鸕的稀有與珍貴。覺得無聊的人能做什麼呢？發呆，看雲，偷偷滑手機，看其它收到消息，不知道從哪裡跑來田邊等待白鸕的賞鳥人。

一名賞鳥人的步伐堅毅剛強，扛著巨大長焦的鏡頭，打破某種均衡似地踏上與河堤垂直的田壟，直朝遠處白鸕隱身的田裡走去。他的步伐造成陣陣騷動。S 皺起眉頭。「鳥一定已經發現了。」

果然，那名鳥人還沒有走上幾步，田壟邊的白鸕就拍動翅膀，轉動修長的頸子飛走了。

身旁傳來幽微又惱怒的嘆息聲。

鳥早就發現了。這也是我後來才知道的事情。鳥的眼睛結構跟人類並不一樣。牠們的視力比人類更好，甚至可以多接收一種光的波長。牠們能比人類多看一種顏色。鳥的眼睛好像能看見人意識的縫隙，賞鳥的時刻明明就一直在看，卻總是不確定，牠們從哪裡來，最後又飛往何處。

更深的冬天，我跟著 S 與 Z 一起去花蓮溪口。那天是豆雁降臨的日子，五隻豆雁就這樣排成斜斜一列，優雅飛越溪口那道長兮兮，難走的石子路。這個驚喜使兩位小姐陷入一陣瘋狂。出現在花蓮溪口的可能是寒林豆雁或是凍原豆雁，兩者的差異在於嘴喙的長度。S 執著地想要拍到這五隻豆雁，她們好想知道，眼前的鳥究竟是誰。於是我們三人奮力在河口的泥地蹲踞前行，小心翼翼地從那一朵蘆葦蹲踞到這一朵蘆葦。

鳥類就像是日本漫畫《獵人》裡非常強大的念能力者。念能力是一種操控身體自然流露出的氣的超能力。念能力能夠強化身體，敏銳感官，甚至變化出各種招式，只要是獵人，就必須習得這種能力。裡面有一個技能叫做「圓」，是指以自己為圓心，將氣幅散出去，藉此感知敵人位置的招式。厲害的念能力者「圓」的直徑可達五六十公尺，頂尖的能力者甚至可達三百公尺。而每一隻鳥類，都像是頂尖的念能力者。我們在離豆雁約兩百公尺處停下，實在是無法再往前了，感覺再前進一步，就踏入了豆雁的「圓」。

我們躲在一叢蘆葦後面。S 取出相機，把 40mm 的鏡頭抵住望遠鏡的目鏡，Z 在一旁扶著望遠鏡對焦。屏住呼吸，按下快門。

沒有長焦段的相機或單筒望遠鏡，又沒有辦法靠近鳥的情況下，S 與 Z 大多都用這樣的方式拍攝鳥類。後來我也買了自己的雙筒望遠鏡，也常用這樣的方式記錄遇見的鳥。自己形容鳥類的語言太過缺乏，如果不拍下來，就好像再也無法知道剛掠過眼前，或者那隻站在 Y 字分岔樑木上的鳴鳥的名字。不知道名字，那我要怎麼認識牠？

或許這就是 S 與 Z 執著於拍到豆雁的緣故。

不過，就像那隻落在志學的東方白鸛一樣，此刻的我也不了解這五隻豆雁的珍貴。我無事可做，沒有望遠鏡，將手機的變焦拉到最遠也無濟於事。只能一起等待，等待那幾隻豆雁看向此處的瞬間。

等待的時候能做什麼呢？發呆，吹風，數野犬在泥地裡的腳步，看看身旁兩位喜歡鳥的小姐。

四月中，Z 再次捎來鳥訊，邀請我一起去花蓮溪出海口看春過境的小燕鷗。

三人興致勃勃地起了大早，衝到河口。可惜當天鳥況不佳，小燕鷗只有三三兩兩，只像是遠行大軍的斥侯，沒有如同 S 去年看到的那樣，一大片的小燕鷗踱步在浪與岸的來回，我們看見很多很多的鴿與鷗。這時的我對於學校裡面，志學田邊的鳥類已經認識了好一部份，也有了些看鳥的渴望。

我分得出棕背伯勞，紅尾伯勞以及荊魔神史萊克之間的差異；在河岸邊與草地裡漫步的企鵝其實是夜鷺或黑冠麻鷺；我有時能夠聽見綠鳩如破直笛般的 Song，而晴天裡盤旋的鷹，我也知道——是大冠鷺。

可關於棲息在出海口水域的鳥，我還知道的很少。

蒙古鴿。東方環頸鴿。黃足鸕抬腿就足以走出一首詩。

翻石鸕的臉是京劇臉譜。看起來我行我素的岩鷺，大白鷺。

各種的鷗。黑腹燕鷗。鷗嘴燕鷗。銀鷗。小燕鷗。

認出這些在春過境的出海口，有些躁動不安的鳥的名字。也是我慢慢才做得到的事。

此時我唯一聽說過的鳥是小燕鷗，而我卻還沒有看過。

隔天清晨沒下雨，起床時我突然覺得：為什麼我不再去河口一天？我匆匆拿上水，雨衣，確認過記憶卡與電池的相機，還有望遠鏡。騎上機車，發動引擎。海風從海岸山脈與中央山脈的凹口吹入台九線，現在還很早，除了零星的幾台機，路上一個人也沒有。可能能是對昨天沒帶到相機的自己賭氣，也可能是這個早上剛好沒事。

也可能我是天真地想，說不定昨天沒來的小燕鷗們，今天就全部抵達了。

這是我第一次自己來溪口看鳥。我掛著望遠鏡，手裡勾著相機走在那道漫長的礫石灘上。太陽隨著步行移動，逐漸穿破東方的厚雲。就像把色溫往右移那樣，空氣與山海從藍色調緩緩地轉白。我循光的軌跡調整光圈與感光度，f/5.6，f/6.3，f/8，f/11；ISO400，320，200，100，四處尋找小燕鷗的痕跡，在陽光，在破碎的浪花之間。有時我舉起望遠鏡，順著其它賞鳥人的砲管看出去。一道接著一道的黃頭鷺群飛過的海平面，牠們在行進中變化隊形，穿過花蓮港遙遠的紅燈塔，看起來是這樣破碎又完整。

我看見小環頸鴿日環蝕一樣的眼睛。

而此刻，我聽到幾聲幼貓似啼鳴聲。

我調轉望遠鏡，數道白黃黑的身影掠過放大過後的世界。牠們在光與大海之間來回，盤旋，然後墜樓似地落入海中，又這樣輕盈地再次飄起，嘴裡銜著一尾小魚飛向空中。原來黃色的是牠的嘴喙。黑色飛羽，銳利的筆刀不斷在天空中勾畫，雲好像也被切出一道道裂縫，透出更多，更多的日光。牠們發出咪咪，咪咪咪的叫聲。回家後，我失魂地告訴 Z：「完了，我覺得我戀愛了。」小燕鷗的咪咪聲佔據了我的心。

Z 說：「你被小燕鷗抓住了。」

我連續去了花蓮溪口數天，在清晨與黃昏按下無數的快門。

我沒有足夠的長焦，只有一顆 85mm 的定焦鏡。所以我必須更靠近鳥，比那名揸著大砲，果斷走上田壟的鳥人更加靠近。後來我發現，只要經過那片鳥兒停駐休息的沙丘，再忍耐一下，再往前走上一兩百公尺，再往出海口一點點的話，雖然容易被海浪打到，但卻可以讓自己在自然的狀態下，更靠近鳥。於是我每次都坐在這裡，等著情人無情地從我的頭上飛過。

為了拍到牠，我將快門速度固定再 1/1000 秒，稍微調高 iso 值，讓陽光偷給我足夠清楚的景深。然後就是祈禱與等待，希望小燕鷗可以飛進我的觀景窗。

等待的時候可以做一些什麼呢。我會看看別的賞鳥人，看看他們都看些什麼鳥；會張望天空，看遠處是不是有一隻正要衝入水中的魚鷹；然後會錯過好幾隻小燕鷗，牠們切開了鬆散的意識，然後我會沮喪，嘆氣，接著再次舉起相機等待。我也會拍拍礫石灘上的翻石鵲，濱鵲，試圖分辨青足鵲與黃足鵲的差別。「鳥早已發現我了」，Z 說。所以我必須動的很慢，很慢，就像被海浪推動的滾石，就像海鷗在沙灘上的足跡。然後我會再次錯過，而當我真的成為一顆石頭，他們就會離我很近，很近。

我錯過了幾隻，但幸好，我也拍到了幾隻。

同時帶著相機與望遠鏡，有時會出現瞬間的猶豫。究竟是該拿起望遠鏡享受觀看的時刻，還是應該舉起相機，用靈光作為交換，讓牠們停落在我的記憶卡裡。而這瞬間的遲疑，鳥早就已經不知去向，飛到離自己好遠好遠，到鏡頭上寫著無限遠的地方，消失不見。

鳥總是這樣，不知道從哪裡來，又不知道去到了哪裡。

後來我開始區分出日子，例如今天是拍照的日子。而如果今天是看鳥的日子，那就會像是《白日夢冒險王》裡，由西恩·潘（Sean Penn）飾演的攝影師

尚恩·歐康諾（Sean O'Connell）說的那樣：

*「有時候我不想拍，在我自己太喜歡那個當下的時候，對我很個人很棒的瞬間，我不希望相機在這時候讓我分心。我只想待在這個時刻。」*

我坐在石頭上等待，等待黃足鸕抬腳的時刻，等待一大群鴿飛行的時刻，等待小燕鷗獻禮的時刻。等待時可以做什麼呢。可以靜靜的等待。

後來我讀到蓋瑞史奈德（Gary Snyder）的〈打獵季〉。他說每年的獵鹿季，鹿都會抓捕人類，鹿會射殺人類，那個人就不得剝掉鹿皮，吃了鹿肉。然後鹿就會進到人的體內，等到被鹿佔領的人夠多之後，鹿就會發動一次總攻擊。

這叫做「由內部佔領」。

這也是後來才知道的事情。

之後還有很多後來才知道的事情，是一些沒有看鳥，就永遠不會知道的事。

## 時之砂——爸爸的遊戲時光

很多人認為時間就像一條河，迅速且確實朝一個方向流淌，但我曾見時間的真正面貌，而我可以告訴你，他們錯了。時間是風暴中的大海。

——《波斯王子·時之砂》

寒假期間，我回香港過年。下飛機後，回到居住的社區已是黃昏近晚。隨着電梯的數字往上升，離家愈來愈近，我暗自下了一個決定：如果家裏還未買《波斯王子》的新作，我吃完晚餐就出門買。

《波斯王子》是一個我們父子很喜歡的電玩遊戲系列。我們玩這個系列的時間是 04、05 年，那時候我十歲左右，但我仍然記得爸爸遊玩時候的細節。爸爸總是準備好才行動，例如調整好遊戲視角才操作；遇到要借助桿子或繩子的場景，爸爸會讓角色在桿子上多轉兩圈，在繩子上多盪兩下才讓角色跳過去，即使緊急如背後有怪物追趕也要多轉、盪兩下才跳。另外，爸爸在角色往前跳時，握着手掣的手也會跟着上揚，彷彿這樣做角色會跳遠一點。然而這個系列沉寂多年，系列上一部作品已經是 2010 年的事了。不知道為什麼，事隔十幾年，這個系列居然被遊戲廠商翻出來，在今年年初推出新作。

我喜歡電玩遊戲，大概除了人類愛玩的天性外，和爸爸也脫不了關係。爸爸會玩電子遊戲，也放任我玩電子遊戲。我自小有不少接觸遊戲的機會，爸爸擁有 Game boy，去舅父家可以玩他們的 Playstation 和電腦，外去時爸爸會給我一些硬幣和表哥一起去玩街機。要說我們家的遊戲時代從哪裏正式開始，那一定是家裏擁有 Playstation 2（PS2）的時候。

大概 2002 年，我六歲，我們家迎來第一台家庭遊戲機 PS2。《真·三國無雙 2》是 2001 年年末推出的遊戲，當年哄動一時，爸爸買 PS2 就是為了玩它。起初，爸爸還買錯遊戲，買成《三國志戰記 2》，發現後隔天馬上重新買回正確的。《真·三國無雙》系列在我童年中佔的份量很重，爸爸和我都瘋狂喜歡上這個遊戲。那段時間，每隔兩年系列都會推出新作，爸爸都會在發售不久就把遊戲買回來。

《真·三國無雙》系列好幾代的操作方式大致相同，都是以普通和蓄力攻擊組合不同連招。因此玩家最常按使出普通攻擊的正方形鍵，幾年下來我們家就有好幾個正方形鍵被按壞的手掣。爸爸遇到敵人時會瘋狂連按攻擊鍵，導致他根本沒有辦法按出一下正方形鍵加一下三角形鍵的第一段組合連招，他以為

的第一段組合連招其實是遊戲中第二段。不過能不能打出哪段連招對遊戲沒甚影響，只是一開始，我和爸爸聊天說起角色連招時會都感到混亂。後來我談及第幾連招時都會把數目減一，方便溝通。

之後，我們暫別《真·三國無雙》系列，因為很長一段時間我們沒有買新一代遊戲主機，即使新一代推出我們也無從遊玩。直到我大學畢業的前一年，爸爸叫上我和弟弟一起去買 PS4。《真·三國無雙 7》大概是爸爸最喜歡的 PS4 遊戲，他玩了好長一段時間。我也偶爾玩一下，但玩了不一陣就發現，經過了快十年，這個類型的遊戲已經不再吸引我。有一次，見到爸爸仍然樂此不疲地打開遊戲玩，我忍不住問他：玩這個遊戲，你不覺得無聊嗎？爸爸沒有抬頭，操作毫無窒頓，回答：不會，我喜歡這個遊戲。

後來，我才發現，問這個問題的我才是最無聊的。

幾年後，《真·三國無雙 8》推出，縱使大眾對它評價很差，爸爸還是借來堂哥不再玩的遊戲碟。遊戲一開始，已經讓爸爸眉頭大皺了，這一代的攻擊方式是以各種特殊狀態組合接續連擊，他玩得很不習慣。後來，我也沒有見過他繼續玩。問他覺得這個遊戲怎麼樣，他說很複雜，不好玩。

以前覺得遊戲複雜難玩時，可能會尋求攻略的幫助。除了教導遊玩外，或許絕大多數遊戲的語言都是外語的關係，也有一些攻略會夾雜情節描述。攻略的主要來源是遊戲雜誌。爸爸在買遊戲雜誌上毫不吝嗇，每個月會買兩款不同的。當時資訊不發達，雜誌是重要的資訊來源，我們會參考雜誌介紹購買遊戲，也會把攻略撕下來，保存，待需要的時再翻出來。我們就是從攻略中大致了解《波斯王子》的劇情故事。

我接觸的《波斯王子》攻略不是印刷品，而是爸爸從網絡上手抄下來的。大概因為這部遊戲在香港並不特別受歡迎，沒有出版的攻略，爸爸轉向從剛剛崛起的互聯網裏尋找。後來，在一個簡體字的網站上找到攻略。我忘記是因為我們家沒有影印機，還是設定不正確無法把攻略好好打印出來，總之爸爸最後是一字一句把網站上的攻略抄到白紙上。每隔一段時間抄一部分，逐少逐少把整部攻略全都抄了下來。可能是爸爸的字過於潦草，我無法百分百讀懂爸爸的文字，爸爸向我覆述時，會把角色簡化為紅衣女郎、黑衣女郎，把那長着角、追殺主角的怪獸稱為牛牛，也不知道是攻略本身這樣稱呼，還是爸爸自創的特殊稱呼。

其實攻略也只是把故事說了個大概，我和爸爸都只是模模糊糊地了解。許

多年後，互聯網完全發達後，我們才通過有心人的整理得知當初玩遊戲的完整故事到底是怎樣。唯一不變的是，我和爸爸即使已經重新了解遊戲整個故事，談及那些角色仍然稱他們為紅衣女郎、黑衣女郎和牛牛。

相較同類型遊戲《波斯王子》特別之處在主角擁有控制時間的能力，能使時光倒流、時間減慢，在故事中也會穿越時空，穿梭現在與過去。有一個獨特而深刻的片段，跟這個設定有關。故事講到在一次主角被牛牛追殺期間，牛牛將一把寶刀打落深淵，主角一路逃走，跑到一個時空轉移點，怕水的牛牛就被擋在轉移點的一道水簾外面。按照劇情邏輯，我們應該進入時空轉移點，回到過去的時空，一方面躲過牛牛的追捕，另一方面拿回掉下深淵的寶刀。那時，是爸爸在玩，他一反遊戲邏輯，沒有進入時空轉移點，反而往回走。被擋在外面的牛牛追擊失敗後就離開了，爸爸操作的王子走出水簾後一切安全，一直往回走到在過場動畫中寶刀被撞跌、掉進深淵的地方——寶刀仍在原處，安好放在架上。然而王子走過去卻拿不起寶刀，它只是躺在那裏。光是看到這違反劇情邏輯的一幕，當時從旁觀看的我和實際遊玩的爸爸都覺得十分有趣，這件事往後也被我們反覆提起。

縱使是按照攻略玩，有時候還是會發生攻略上沒有寫的事情。

我長大後的某段時間，爸爸沉迷看《薩爾達傳說 曠野之息》的攻略影片。他看影片不是為了知道要怎樣取得道具或者怎樣才能過關，因為《曠野之息》只出在任天堂的 Switch 主機上面，而我們並沒有 Switch。爸爸透過觀看網絡上的遊玩影片得到樂趣。

後來，我到台灣讀碩士，隔了一段時間再回香港，家裏居然多了一台 Switch，當然也有《曠野之息》這個遊戲。之後因疫情關係，隔了兩年我才再回香港。女朋友知道我家有《曠野之息》，說如果爸爸已經把遊戲玩完，就問准他借回來台灣。跟爸爸問起這件事，爸爸跟我說，他玩《曠野之息》的時候卡關了。他說他拿不到防寒衣，強行上雪山，角色會冷死。防寒衣的前置任務是殺野豬，但他怎樣也殺不死野豬。我隱約知道這是一個很前期的任務，我說讓我試試，這應該很容易解決。爸爸回說：「你還未試就說容易啊。」他說他很久沒有碰這個遊戲了，叫我把遊戲帶回台灣，下次回來再告訴他野豬怎麼打。

回台灣後，女朋友玩了一段時間，我問她關於雪山、防寒衣和野豬的問題。她說她很容易就上到雪山，防寒衣是後來到某個村落用買的，從來沒有遇到打野豬的問題。待我再回香港的時候，我甚至忘了把女朋友玩完的《曠野之

息》帶着，留了在台灣。爸爸說，沒關係，因為他已經不再玩了。

爸爸有很長一段時間沒怎麼玩遊戲。其中一個原因是 PS2 被淘汰，爸爸的遊戲時光也隨之沉寂，我則轉戰電腦。後來還有兩部《波斯王子》也在電腦發售，不過爸爸沒有玩。他用滑鼠、鍵盤上上網，玩玩接龍還可以，但要控制虛擬角色，他擰頭表示不是用手掣的話，他不懂得怎麼操作。因此這兩部作品我都有玩，而爸爸沒有。

即使後來到了智能手機年代，手機遊戲蓬勃發展，爸爸也只是偶爾找到一兩個遊戲會繼續玩下去。其中只有《植物大戰殭屍 2》這個遊戲，讓他一直一直玩下去。爸爸從遊戲 2013 年剛推出的時候就開始玩，途中經過不同的改版，更新，等待，直到過了超過十個年頭的現在，他還是每天進去玩每日關卡。偶爾跟爸爸出門去吃飯或下午茶，有時候吃完會多坐一陣子休息片刻，他拿出手機像某些老人家，不顧旁人用喇叭大聲播影片或是音樂，差別在他的手機漏出的聲音是《植物大戰殭屍 2》的配樂和聲效。

我們最初接觸的那一部《波斯王子》有一段這樣的情節：王子多番努力，還是無法改變命運，但當他失望之際，發現了石壁上記載一段故事，上一代冒險者來到也歷經失敗，但透過面具獲得第二次機會。王子後來找到並戴上神秘面具，得以再次來到命運的交叉點。

《波斯王子》推出的新作，被我視為神秘面具，我希望它是一隻可以讓爸爸好好玩一番的遊戲。我把遊戲的消息告訴弟弟，弟弟說他會買。我回到家後，遊戲已經在家裏。

過年期間，我見爸爸空閒就會抓緊機會叫他試玩《波斯王子》新作。爸爸說他已經試過了，反而叫我試。我玩過後，覺得很好玩，跟爸爸分享，也再一次叫他玩。爸爸說：想不到你會喜歡。因為新作的玩法一改以往，舊作是操縱一個角色在三維世界裏跑跳，現在新作則是一個平面橫向捲軸遊戲。爸爸談及這部新作時，總會用一種感慨的語氣說：這次的《波斯王子》跟以前不一樣，想不到你會喜歡。

就是因為這句「跟以前不一樣」，讓我想起自己因為想緬懷而在電腦遊戲平台 Steam 上購買了當初第一次接觸的那部《波斯王子》。很快，我把遊戲重新下載好。電腦放起開場動畫：在一座古城中，一個披着連帽斗篷的男子在錯中複雜的小巷間奔跑跳躍，想要擺脫從後追趕他的黑影。我叫爸爸來電腦前。他說：「以前一開始看到這段，被它吸引。」接下來，要處理操作的問題，家裏有

電腦可以用的遊戲手掣，但遊戲平台註明這個遊戲並不支援。我死馬當活馬醫，先把手掣連上去再說，想不到居然可以用，但按鍵對應的動作跟以前不一樣。我只好跟爸爸說明這個情況。爸爸說，不要緊，可以玩就好，他可以慢慢習慣。

爸爸對可以重新遊玩舊作表現興奮，說以前的《波斯王子》多好，很自由，可以穿梭時空看到那把拿不到的刀。

我很想反駁。我甚至已經想好怎樣反駁：那把寶刀不過是遊戲的 bug，設計者大概沒有預料玩家會往回走。《波斯王子》並不自由，以前舊作只能往前進觸發劇情，即使是新作擁有很大的地方廣闊的空間可供探索，但它用移動手法限制行動，強迫玩家按劇本走。它是一個線性的遊戲。然而實際我什麼也沒有說，因為我知道這些都不重要。

那一刻，我好像才驚覺時代一直向前走，我大概緊隨其後，而爸爸走得很慢慢，彷彿停了下來。《波斯王子》一早就告訴我——時間並不是迅速且確實朝一個方向流淌，而我早就知道，只是不想承認罷了。

過年後，回到台灣，我在 Steam 把五部《波斯王子》——爸爸玩過的、沒有玩過的，通通買下來。處理好手掣，讓它能對應以前的操作。也上網找好《曠野之息》有關防寒衣的攻略。然後，把一切都寫下來，夾上《曠野之息》的遊戲帶，把它們都寄給爸爸。

## 餘燼

「晚安大學生，今天要談什麼煩惱啊？」熟悉卻陌生的聲音，參雜一絲沙啞。上次見面已是一月中的事，如今通過網路傳來的嗓音混和太多東西。我不曉得是因為許久未見而記憶摻水，還是他的疲憊，或是純粹錯覺？

也許都有可能。雖是我問他能不能打電話，早已做好心理準備。可他一開口，便慌了手腳、結結巴巴地胡言亂語，笨拙地問些尋常的問候語「最近還好嗎？」、「剛剛結束工作？」……在宿舍裡漫步，冷風輕快地穿梭其中，失去燈光的交誼廳潛伏各式各樣的人在竊竊私語，我總覺她們在注視我。縱使貪戀室內溫暖，但醞釀的煩悶讓我再也待不下去。

世上荒唐事如此之多，怎會缺我一個呢？將自己赤裸地攤在他人眼底……是多麼艱難的事啊。怯懦帶來的浪濤多麼洶湧。即便在書寫的當下，思考如紙紛飛蜷曲。觀看者想見這般拙劣的文字、輕薄的情感嗎？充斥自私的、醜陋的模樣。但隱伏的思緒如鏢鏑般囚禁我……這是一件詭異的事，人們願意向陌生人傾訴內心憂愁，卻對他們珍愛的人沉默寡言，可我卻是找不到一個合適的身分來宣洩。文字、文字——像毒癮發作一樣，彷彿不依靠這個緩解，我將要因這糾纏成一團的心思而咆哮哭泣不止。可是，它是這般的美。

高三下學期是選機抽選修課，學生以志願序決定自己最終修的課。我的第一志願是電影欣賞；第二是桌遊；第三是辯論……剩餘的因興致不高，忘記放了哪些。運氣較差的我只抽到了辯論。前兩者最熱門，內容有趣、輕鬆……因此未能選上理所當然。我早已認命——雖然看到任課老師名字時，由於姓氏一樣，我把楠跟另一位老師搞混了，而他跟我的頻率對不上，在第一堂課之前仍感到絕望。

高三生即使考完學測，仍有零星事等著畫上「辦完」，整天是手機、睡覺、讀書中輪迴。朦朧間上課鐘敲響，上課教室是原班級，自己班與別班的學生零散地聚在角落或牆邊傳出聊天聲。當時的我坐在第一排沒有移動座位，聽見響亮的惡夢聲便不情願地抬起頭。睡眼惺忪及近視的功勞，在愣怔地注視講桌前的男人一分鐘後，心想怎麼有男生跑到女校？忽然意識不對才慌忙戴上眼鏡。

……並非印象中的人。楠的皮膚很白皙，黑框眼鏡下的眼睛有點小，混濁、該說是憔悴或是毫無活力的感覺，穿著淺藍色的襯衫，稍稍駝背的纖細身軀，彷彿風一吹或太陽一熱將倒去似的。他望了我一眼，便說：「妳要當小老師嗎？」直覺地應下，或許是因為我離他最近，至少負責的事項並不繁瑣。

下課時，我困惑地問同班同學。「妳搞錯啦，這兩個人明明差得遠！」黛忍不住笑意，我忍不住尷尬，但悄悄鬆了口氣。

太陽愈來愈漫長、炎熱。他教辯論的基礎，描述辯方從釐清定義至站穩立場，經由後續棒次使定義愈加穩固……腦筋得動得快，才能在聽完辯方三分鐘後理解、揪出矛盾點去拆卸基底。口頭說理人人皆瞭，實作總是難的。有時他規劃幾周讓我們玩辯論賽，有人當裁判、計時、正反方……站在台上的六分鐘讓人面熱。

肯定有魔力默默地揭開楠眼中的灰。疫情時代，我們所見的唯有靈魂之窗，是如此專注地注視著。當他提起辯論的眼神，我才知道原來有人能為喜歡的事而發光，或許微弱，卻如此奪目。當鐘聲一響，灰姑娘的午夜鐘擺跟著晃動，光輝如煙漸漸黯淡，恢復原本憔悴、疲憊的狀態，像一個從世界抽離的人。

我忘了。時針慢慢轉向十，分針靜靜指向十二。走到洗手間把油膩的臉洗乾淨，將稍微凌亂的頭髮整理整齊。哪怕辯論不是專長，依然絞盡腦汁在跟上步調，我並不是聰明且反應力快的人。是期待見到他嗎？還是僅僅對於辯論這個從未涉足的世界感到有興趣？或者是……他口中描繪出的辯論世界。無數釘子沉默地敲擊，於是往後的每個片刻，視線無法挪移，不由自主地瞥向他。

在猶疑之中，在迷霧之中，穿插於課堂，流竄在課後閒聊，一溜煙地奔跑飛遠，再也無法駕馭它。一眨眼，它已釀成另種風味，心跳徬徨不已，如蝴蝶一同紛飛的雀躍與羞赧。在畢業前幾個禮拜學校開始動工程，於是原本丟垃圾的路線改成會經過他的處室，像私心被聽見般的小確幸。可是真的碰巧遇見，便固執地轉頭與朋友聊得熱烈，強迫自己不要去注視楠，因為怕透露出什麼。直到畢業前，甚至是之後幾個月，這份戀慕未向任何人提起。理由被太多元素攪和在一塊而顯得醜陋，我不敢向任何人坦露，害怕他們知道後的眼神。身分、年齡差距、價值觀……以及未能肯定感情的真實性。懦弱地選擇閉上眼睛佯裝一切依舊完好，逃避地認為畢業是一個很好的句點。我安慰自己，不過是一種被崇拜沖昏頭的戀慕，那是不可靠的！那是荒謬的！天啊！究竟在想什麼東西呢！

畢業那天得到唯一一張合照。遲疑的我終究被黛說服：「留個紀念也不錯，誰知道以後還有沒有見面的機會？」，因此鼓起勇氣。跟楠靠得太近反而使笑容顯得僵硬，等待靈魂凝視漆黑美麗的鏡頭。準備離開去找其他老師時，他說：「考上請妳吃飯啊！」眼睛盛滿光彩充滿笑意。當時還未有大學，準備分科的我感到迷茫。對視良久，漸漸扯開嘴角。

「好。」

畢業不是一個結束。

回憶會褪色，像沾濕後再度晾乾的水彩畫。我以為這段情感像以往那樣，如煙似飄渺而逝去，直到我不再為他而掀起波瀾。但十月帶來新的呼喚，我靜悄悄地看著它，卻按耐不住依舊砰砰作響的心跳。妥協地選擇寄email聯絡他。如棉線般，輕柔且有力地纏繞勾回；如火焰般，藏匿的情感在亮處搖曳。

這是一個未曾體會的感覺。藉由閒聊、發問，如電動破關一樣，如一陣微風吹拂，逐漸吹散他身上的謎。如上癮般促使想更了解的念頭開始萌芽，那是一個與我認識的一絲不苟、嚴謹且理性的楠的不同面貌。另一方面卻得不斷抽離出來，提醒自己不要太過沉淪。反覆地，催眠自己。我比誰還要清楚師生戀是社會上的禁語，在畢業前未能訴出口的迷戀是保護自己與楠的界線。

「該怎麼辦才好呢？」、「這樣的情感會不會只是憧憬而促成的？」……質疑未曾退去，道德帶來的衝擊形成靈魂在嚴厲譴責我。不自覺地強烈壓抑，感到扭曲、沉悶，不斷地掙扎。我嘗試梳理這一團亂的情絲，參考類似案例，揣摩自身的愛意是虛幻或真實，是不是一時心血來潮的產物？但是一一刪減後，剩下的答案再明確不過，即便想否認也敵不過。

可是，他是我的老師啊。

寒假時，我跟楠見了一面，實現當初我以為他只是開玩笑的約定。那天的太陽很溫柔，站在店門口前的我感覺心跳快要脫離。被楠帶進去坐在位子上時，手掌摩娑，手指絞成一團。

「很緊張？」

「要緊張得吃不下了。」

我能感覺楠在注視我。從遠處的裝潢，慢慢游移到隔壁桌的擺飾，眼前潔淨的桌面，沒戴眼鏡的他，眼眸倒映的自己。

昏黃的燈光，吵嘈的人聲接連輪替，悠揚的無詞樂。傾身湊近聆聽對方被雜音淹沒的話語，目光時而流轉在餘光裡的景物，但最終總是繞回楠身上，食物反而變得次要。光線流進楠的雙眼，明亮、剔透，如孩童一樣的無瑕，他總眯起眼睛笑，細小的眼紋淺淺刻在眼尾，我能望見歲月在他身上烙下斑駁的遺跡，但我覺得他依舊像個孩子。零散的對話串聯起來會變成一首詩、一本厚重的書、一場娛樂性的辯論，而它靜靜地咀嚼時間——四個小時。哪怕細節開始遺落，一張照片也沒能留下，但我嘗試用文字盡力讓那些歡愉不要溜走……他亦是如此嗎？

或許他忘記了。說不定忘記在哪一日、吃什麼餐點、說了什麼。但那又何妨呢？這是專屬於我的秘密。記得他在談話間流淌的細微神情；記得他孩子氣地說些幼稚話；記得他放鬆慵懶的坐姿……我似乎生病了。

充滿僥倖的我在這天得到確鑿的證明，但隨之而來的是無措。長期獨自吞嚥讓我迫切想找個缺口吶喊，躊躇許久，我決定向黛坦白一切。

她像一夕之間迸發的火山，猛烈、炎熱，聲音如快斷裂的弦，尖銳、拔高。我可以感覺到隔著手機後的她是其實早有預料卻仍驚訝。

遲緩地闡述、編織，意識過來時那張網已經被塑造大半，若要拆卸已是癡人說夢。我想黛也是這麼認為的。

她是如此安靜，在夜晚的靜謐中剩下淺淺的呼吸聲。我感到忐忑，這是第一次向他人展露這張網，她是如此謹慎地凝視它啊。

最後，她輕輕地觸摸著它，溫柔得要讓我流淚。

「只要妳快樂，只要妳不後悔，我支持妳的選擇。」

現在的狀態很美好。我們可以聊書、生活、貓咪，談辯論相關的命題與思辯，有時也發發牢騷，但絕不逾越。他是個不會遭情緒控制的人，遇到困難第一件事就是先分析哪出了問題、用什麼方式解決，但他大部分時間都選擇安靜聽我抱怨、抒發情緒。即使我們真的是太過兩極的人，欣賞的書、電影類型都像絕對的圓互相排斥，唯有一小部分交集，做事方式截然相反，可是我偶爾能注意到他不經意的溫柔。

時間急切地從後面追趕我。它掐著我的臉逼我凝視深淵，提醒我要是再不下決心就會失去一些我不曉得的東西。我想要珍惜與楠的關係；也想把這段情感誠摯地傳遞給楠。真的有勇氣做好代價了嗎？我實在太貪心了。那樣的心情，彷彿不在當下盛開便喪其意義，每當下定決心準備伸手握住眼前之物時，又怯懦地遲疑，最終憂傷地軟弱地縮回手。

一隻黑蝴蝶不經意地飛入花園，駐足於瑪格烈菊上，最終在沉默之中悄悄飛遠了。

寂靜的夜色被機車的噪音切割。我已忘記月亮是否朦朧，車棚上方的燈暈眩了目光，一眨眼而視野迷濛，燈光襯出細雨絲絲墜落，毫無覺知，麻木地低頭望腳下的磚塊路，瞧馬陸緩慢扭動身軀。三月的氣候依舊難以捉摸，即使穿長袖套外套依舊無法抵禦寒涼。

尾音不由自主地發顫。也許是這變幻莫測的天氣稍稍感染了我。我丟出的問句是一連串謹慎的答句，緊接著是我的不知所措或是無措的沉默，偶爾是楠韻味過多的笑聲，他聽見的是什麼呢？形成規律地、如同機器人一般，兩個人像笨蛋一樣重複這樣的輪迴。他會貼心地問要不要再給我一點時間思考。漫步中悶聲地回復，視野游移在漆黑的夜晚，光裸的樹枝被路燈照得有點刺眼，濕亮的小路中間路過一隻蝸牛。

網早已等著收尾。由棉線勾成的網充滿彈力卻牢固。

錯覺，或是不可言的第六感。在我提出「用電話聊天」這件事時，楠大概已經心裡有數。在談話中，似輕輕戳弄地藏匿在聲音中，但他總是不肯直接點破。彷彿我們正在拔河一樣，相互拉扯線繩，我急於將紅色絲帶拉至決勝線，而他沉穩地帶回中心線。

擔憂並沒有成真。他說，那不影響任何事物，一如往常。這是好消息亦是壞消息。卸下重擔卻絞痛了心。

「喜歡」這件事。我從沒想過要打破關係，僅僅是單純地想要傾訴這樣的情感，縱使如此，它依舊讓我難以開口。如果將千萬種情感雜揉進那四個字中，要以什麼樣的語氣、形式、氣氛才能完完整整地表現出來呢？它既是單純亦是複雜的綜合體啊。如一張完美的照片，捕捉的那瞬間即是永恆，我只是想好好珍藏。

錯過便不可重來。停駐在摩托車旁，透過後照鏡映出的自身，是多麼迷茫與憂愁。我想起見到他笑起來的模樣，心中盪起漣漪的純粹與微醺。於是沉默中，眼神逐漸聚焦，輕闔。

「我就是喜歡你啊！」失聲般地炸裂。我又聽見他的笑聲，彷彿是意料之中，卻也措手不及。腦袋匡噹一響，燥熱起來。記憶像暫停鍵，時而止歇時而播放，腦海一時被攪得混亂。

他的聲音斷斷續續主宰對話，卻處處沒回應那句直述句。

「我這樣算被拒絕了嗎？」苦笑。我明白他含糊其辭的態度，那是他的責任，不過是我的任性強迫他——即使會受傷，我還是想要一個明確的答案。

「有的人會認為是拒絕；當然也有第二種解釋，畢竟妳還是學生，我有保護妳的理由，或許再過幾年妳就不會這麼想了——也有第三種。有很多很多種……這要看妳怎麼詮釋了。」

好像有東西停頓在我的喉間，他遲疑地問我還好嗎？

也許我聽起來快哭了。用力吞嚥，擠出聲音，輕快地簡短回應，放輕嗓音像怕吵醒什麼。恢復最初充滿活力地說晚安，等待通話雜音戛然而止。

一切依舊保持原樣，我該鬆口氣。明明率直、真誠地表達心意給你，明明心中的沉重大石已被移開，為什麼呢？世界恢復沉靜的瞬間，壓抑過久的城牆潰堤了。如同這場毛毛雨，回神過來環抱胸時，才發覺自己早已濕透了。

你也就只是剛剛好出現，讓生命似乎多了一份輕重，似乎多了一些掛懷。只不過是看見你，世界開始晃動，焦慮、不安、委屈爭先恐後；喜悅、滿足、害臊不遑多讓。我是多麼地……想要忽視你、遺忘你啊。

你也就只是自然而然地踏入。與那天的場景無異。當我抬起頭，就發現你在那。所以，或許在某個低頭的片刻，你將會走遠。

大概無法在太陽升起時梳理出一切的解答。這場雨已下了太久太久，以至於滲入了水泥地依舊不見乾涸。

天氣預報說，明天不會出太陽，是個陰天。最壞就是綿綿細雨，一如今日。

## 地鳴之間

## 主旋律

地鳴，是什麼樣的一種聲音？這個問題，在今日得見解答。

我赤腳踩在大地上，身體隨著它的震盪而近乎獻祭的狂舞，腳跟、腳尖、腳跟。視野在向前，耳際卻是籠罩而下的轟鳴，彷彿是確信無人能逃脫，那聲響甚至戲謔似的與我腳掌觸地的節奏對上了。

「讓我為你演奏一曲吧。」我聽見了它低吼中，不懷好意的潛台詞。

六十秒的掩護與奔跑，世界在地鳴與晃動結束那刻，同時沉寂下來。我站在宿舍外的空地，幾乎所有人都發了幾秒的愣，才七嘴八舌的討論起方才的景象，抑或打電話給親友報平安。我也在報平安的隊列中，只是機械似的把訊息送出，腦海卻一片混沌，不確定是被嚇的，還是尚未醒來。而我的眼底只裝下了遠方的山，山還是平時的山，只是此刻煙塵飛揚。

燦亮的陽光使得草地翠綠搶眼，但更引人注意的，是這綠意下的遠方，再次傳來它的低笑。那是向上攀延的轟鳴聲，先纏住四肢，再刻入胸腔，最後滲入每一分骨髓血液，一聲又一聲，儘管四周高頻的尖叫此起彼落，它卻氣定神閒的，篤定它會是這場演出的主角。

它靜下來，世界又跟著它靜了一瞬，它彷彿短暫的操縱了所有的聲響。

「我們要回去嗎？會不會又有餘震？」在室外待了一會兒，我轉頭問一旁的室友，卻無人能給我一個肯定的回答。

宿舍看上去安全，加上大家手邊都缺東少西，一直待在室外也不是辦法，最終我們還是回了室內，鑽進飄飛的粉塵裡。

此時正值連假前一日，多數人原訂今天就要返家，此刻更是迫切的想逃離。我在房中聽著朋友們撥通一串又一串的號碼，火車、飛機、計程車.....不同的忙音與佔線通知此起彼落，偶有的接通使人熱血沸騰，得到的消息卻使氣氛又很快冷下，花蓮各線火車停駛、機票早已被搶光、計程車則光是開到有通車的車站，預算就遠超大學生能負擔的程度。

花蓮，成了一處陷落的孤島。那引人恐懼的轟鳴聲則在這孤島中成了任性的王，一次又一次衝出騷擾，卻無人能耐它何。我全身肌肉緊繃，在門口與座位來來回回，它卻總在我出了門時掐住聲，我總覺得，它在哪兒看著我的好戲。

但如此挑釁的舉動，卻意外提振了朋友們低迷的氣氛。

「我今天一定要離開這裡！」J堅定的說，其他幾人紛紛附和。

我聽著她們舉著希望的燈火在一遍又一遍的詢問中浮沉，急促而積極的聲音填滿了空氣中的縫隙。我並沒有要隨著她們離開，地震前我便沒有連假返家的規劃，此刻看著各處的斷壁殘垣，感覺需要人手幫忙善後，便留了下來。聽著朋友們一次又一次的嘗試，我走了神，愣愣地想著她們離開後，接下來該做些甚麼。

## 回音

注意力回到朋友們身上時，第一眼就見到她們捎著喜訊和我道別。

「你自己一個人留在這裡要小心喔！」恢復行駛的火車開車在即，她們時間緊迫，卻還是停下腳步對我連連叮囑。原因無他，我想，實在是遠方時不時冒出的地鳴透出一種吃人的氣息。

朋友們離去，房中只剩我一個人。我拉開窗簾，陽光灑進屋內，照亮了滿室的狼藉。窗外綠繡眼的啁啾聲回來了，伴著又一次小小的餘震，但我只是直起身觀察，不再像起初那樣次次驚慌。它終究變成一種習慣，滲入生活裡了，我想著。

打開電腦，我開始瀏覽這次地震的災情。倒塌的大樓、坍塌的步道，甚至是學長姊的宿舍轉瞬間成了廢墟，一個接一個都是曾經熟悉的地景。或許是聽覺比觸覺容易記憶，每點開一張圖，耳邊就又傳來那低沉的隆隆聲。次數一多，我幾乎要辨不清那究竟真的是餘震的聲響、是腦內的配樂，還是尚未散去的回音。

「就算離開了花蓮，腦袋裡還是時不時有地鳴的嗡嗡聲。」就連手機裡，認識的朋友、不認識的同校學生，在各自的貼文裡都如此分享，不約而同。

最後，我只能望向窗外顫動的欒樹，由它來判斷聲音的虛實。它堅實的樹幹立在那兒，一如往常，只是偶爾會晃動枝幹，告訴我又有震波傳來。它看上去不是一棵老樹，但就連早上的大主震，於它來說似乎都只是一段小插曲。

「你會害怕嗎？」我在心裡小聲地問。他沒有回答，但枝椏上的麻雀吱吱喳喳，叫聲歡快，顯然代替它回答了這個問題。它穩當當的站著，我起了一種被守護的錯覺，回到桌邊繼續查看來自四面八方的消息。

正閱讀著，空氣中忽然傳來奇怪的氣味，我滑動網頁，一則消息映入眼簾：「東華大學理工一館化學藥品爆炸起火。」，接著便是學校的公告：「請各位同學緊閉門窗。」

大地又低低的笑起來，它唱起了它的歌。走，還是不走？外頭毒煙瀰漫，屋內各種物品墜地，匡匡的彷彿為地鳴的節奏上擊樂。渾身緊繃到極限的感覺又蔓上心頭，我撐住桌腳，盼著這一個被支起的天地安然無恙。

## 斷裂的樂章

震災過後十二個小時，未來沒有明朗，反而踩進了未知。名為震盪的樂章找不到後續，所有民眾和媒體只能胡亂的猜測，接下來回有多大的餘震？四級？六級？還是其實早上那回根本不是主震？專家說、專家說、專家說，我的腦海隨著網路上的辯論而混亂，不知該相信誰，誰說的才對，那些飛揚的口水像雜亂的音符，落在線譜上，奏出刺耳的噪音。

我窩在上鋪，蜷著身體顫抖。入了夜，四周更寧靜了，但此刻的寧靜只烘托出了詭譎，我四周空無一人，伸手不見五指的空間裡，我努力讓自己入睡，試圖不打破連假已有的時間規劃，卻是徒勞。一隻羊兩隻羊三隻羊的數過，每一隻都拖著我的意識爬上更高的恐懼，建築倒塌的災情照片從腦中閃過，和時不時又響的轟鳴聲疊在一起。我只能將床墊拉到門附近的地面，試圖使自己安心一些。但與地面的距離一近，地底時不時傳來的即興低響就清晰了，我抓不住它的節奏，只能繼續在慌亂中輾轉反側。

忽然，一道高頻的啾聲划破沉默的夜，音色有些滑稽，但沒有什麼比捅破了詭異氛圍的牠更讓人鬆一口氣。

夜鷹在屋頂巡迴，明朗的叫聲讓人能輕易判斷牠的方位，一聲又一聲，規律而穩定。我從未如此刻感覺牠名字裡的「鷹」和牠如此適配。牠的叫聲像黑夜中的探照燈，平時亮的讓人沒法睡覺，此刻卻能照進重壓的恐懼中，讓人短暫的找回理智，進而將恐懼撕裂。而在身體放鬆下來的那一瞬，緊繃一整天造成的疲憊剎那湧上，我終於入眠。

隔天一早，光線灑進房裡，今天依舊是個好天氣，難得一見的晴空萬里。想起昨晚安穩人心的夜鷹叫聲，那嘹亮的「啾！」帶著濃烈的日常感，讓人相信，此刻與平時平凡的每分每秒，並沒有甚麼不同。

沉重的心情被驅散一些，我戴上口罩，收拾了電腦，想著如原訂計畫，到宿舍旁的 K 書中心將作業做完。

於是，在地震發生過後，我第一次踏出了宿舍。

## 淺唱

拉開 K 書中心的門，我愣住了。裡面的時間彷彿定格在大地震發生的瞬間。歪倒的桌上是砸了一半下來的天花板，早起讀書學生的一疊疊書冊筆盒散在桌椅與地上，它們的主人逃離了，它們便凝結在了被遺留的時刻。看著眼前的一團混亂，我感覺裝作無事發生的自己，實在可笑。

跨上腳踏車，我來到教學的場館前，今天依舊是一大群鴿子在樓與樓間盤旋，被燒得焦黑的理工一館也不例外。建築外圍著許多學長姐，他們望著面目全非的建築，面色凝重，有些人甚至哽咽著。

「有教授甚至在火災剛發生時想進去救儀器。」

「我的數據都還在裡面，現在全部都沒了。」

「無數次睡在實驗室裡，跟大家一起奮鬥，這裡早就是我第二個家了……」

地表再次發出轟咚轟咚的聲響，餘震又起，但如今早已沒了那種鋪天蓋地的壓迫感，只是輕而淺的，將它想唱的調子哼唱。現場的人們在蔓生的沉痛中試圖將破碎的自己黏好，甚至沒有人有多餘的一句話，提起這地底傳出的背景音。

不過這次的震動倒是影響了樓頂的鴿子以及樹上幾隻八哥，牠們振翅飛起，咕咕叫著，因為數量龐大，那聲音也格外引人注目。幾滴糞便掉下，許多悲傷的人抬起頭，一時忘記了自己的創痛，被這群依舊狂妄的不速之客氣笑了。

我倚在腳踏車上，跟著現場的人們一同抬起頭，建築後頭的山巒不再煙塵飛揚，似乎已經變回了往日模樣。

身旁無論針葉樹還是闊葉樹，除了褪去一地落葉外，都還是在陽光下綠著，任由蝸牛與雀鳥跳躍攀爬。原是一體的校園此刻被清晰的劃出分界，一部分屬於自然，一部分屬於人類。而屬於自然的那些所在，似乎很快便回歸正軌，昨日發生的一切不值一提。

陽光灑在建築外圍完好的草地上，幾隻斑鳩在上頭自顧自的啄食，圓胖的身軀搖哇搖，動作間卻充滿元氣。牠們起飛時，身影與哀慟的學生們重疊了，這一刻，我彷彿看見了綠意間，是他們重獲希望，嘻笑打鬧的模樣。

## 尾聲

地鳴的尾聲是由許多不同的聲響交織譜起的。

震災過後的第二天下午，天上落雨了。彷彿是忽然看見了地面上人們的慘痛，天空終於開始了哀泣。但就算在災區，大多數的人們，都已經不哭了。在淅瀝淅瀝的雨聲裡，我將第二篇報導送了出去，期盼多一點人能看見、多一點人願意為災區支援。我的聲音在這場尾奏裡是一條和諧的連結線，來自各方的祝福被雨聲串起，開啟一場獻給復甦的合奏。

我騎著機車，準備前往後門吃晚餐，外環道旁的長草區裡，忽地鑽出一隻環頸雉，隔著一段距離，愣愣地對著機車道發呆。這樣的情形並不多見，但也不奇怪，只是需要一點運氣。我笑了起來，遠遠的幫牠拍了張照。

過去我不明白為甚麼學校稱牠為吉祥物，今日一見，我有了自己的解讀。

再偏過頭，環頸雉鑽回了長草中，只留下剎那的尾羽。牠美麗的青與紅卻仍在我腦海裡跳動，配著牠左奔右跑的靈巧模樣，怪有生命力的。牠像個小精靈，遊走在長草的遮蔽與人類的視野間。

「收到你帶來的祝福了！」我向著牠離去的地方眨眨眼睛。

轟隆隆的地鳴又一次響起，但我再也沒有恐懼。不只因為它短促而無力，也因為我收到了來自花草樹木的希望，與山林帶來的祝福。

我發動機車，在路燈下往晚餐行去。畫面一如往常，只是多了手上因搬起鐵片瓦礫起的繭子，和與鳥雀一樣，映著萬物復甦的眼睛。

## 故事

人的一生究竟可以乘載多少故事？歡愉的、苦痛的、幸運的、惆悵的。每篇故事都好像早已寫在生命的每個章節，自從出生的那一刻起，就無法再改變。沿著四季更迭，就是會在某些時候轉進幽暗的巷弄——屢試不爽——抑或踏上逶迤的路，無法再回頭。那應該是俗稱的「宿命」吧；那是世界不停在未來加上註解的餘生。

時常讀芙蘭納莉·歐康納、讀雨果、讀哪個日本偉大的作家，不諱言地（或非常主觀地）說，文學領域總是隱約提醒著我們，故事的情節都需要設定在窮困潦倒的時代，或是劇情中的人物必須謀劃詭譎的反撲，好以彰顯作者創造那些出演的人是一時之選，結局的犧牲與後來的崛起也才令人拍案叫絕。事實上，那也是不凡的世代，才能孕育出可貴的現在。或許有點諷刺，又或謂非常剛好，故事是外婆的，一九六五年，晚秋，她當時只有十七歲。

「哩彼時著有意愛伊喔？」我用極糟糕的閩南語發音問她，甚至有些調是飄走的。

雖然搬來外婆家已經十來年，我還是學不好閩南語，之前住在爸爸家時，總是說著國語。某天晚上，外公當著姑姑和奶奶的面，將我和姊姊、媽媽帶走，我們收拾行李，帶著在那的傷痕，準備離開。我沒有哭。走到門口時，姑姑對媽媽說了一句：「不要忘記我們挽留過妳，是妳不要留下來。」當時爸爸不在家，他總是不在家，似乎是有更遠大的事業，又或許是外面早有新的家了。我還是沒哭。後來爸爸媽媽離婚了。

外婆總笑我是外省人，連閩南語的發音都不太會。她懂好多地道的詞彙，我有時都懵了，不知道她到底需要我拿什麼、她想吃什麼、她等等要做什么。但我聽得懂她的故事。她常常說故事給我聽。她喜歡坐在面對電視左側的皮製沙發，有點裂痕、縫線處也稍稍脫落，她說那是她和爺爺結婚時就買的沙發，她當時十七歲，爺爺二十一歲。過了那麼多年破損那麼少，也不容易。

陳王瑩彩<sup>1</sup>，她的名字是這樣的。帶著爺爺的姓走過了數個十年，經歷四個兒女的出生，其中一個早逝，再看著他們成材與成家，到現在只能杵著拐杖，一擺一擺地走進房間或是坐在她最愛的那個座位上。「陳，這個姓誠重。」她告訴我。

他們結婚前沒有約過會，甚至見過幾次面就決定要共結連理。那個時代的保守，讓他們覺得結婚的核心就是兩個人共組家庭、生育後代。「哩愛阿公嘛？」

<sup>1</sup> 因應文學獎匿名之規定，此係修正後之名。

我問。她點頭，無語。客廳沒有冷氣，只有幾十年了還吊在天花板轉動的吊扇，下頭接著細細串線珠，如同垂柳隨著風的強弱，繞著同個圓心但不同直徑晃。離心力不同，但都是那條串珠線，把持著。她或許是知道，如果說不愛（無論是已經不愛了或是一開始就沒那麼喜歡），也沒有辦法改變了什麼。

外公是工頭，最讓他驕傲的事情，就是他一手建造起這個房子，我被接回來住的這棟房子。家裡的電線是他牽的、牆壁是他漆的、家具是他選的……，所有都是來自他的手、他的苦。而外婆，是那個跟在他身邊，瞻前顧後的人。有時會頂著豔陽在田中務農，或是在家中燒柴煮洗澡水。剛搬到這裡時，外婆總會在廚房忙東忙西，真得要忙起來，就得從下午三點開始。她常常坐在瓦斯爐旁，燉著滷肉或是豬肝湯，為了只是給我和姐姐，以及整個家，一鍋補身體的熱湯。廚房熱、客廳也熱，但她覺得補。這幾年外婆的腳開刀，她無法再騎摩托車去買晚上要煮的菜，也不能在瓦斯爐旁邊顧火、攪動鍋內的肉，塞苦瓜封的次數也少了，我好喜歡苦瓜封湯。外公常跟著外婆去復健和看病，或許這是這個姓的好處。

我問她喜不喜歡這個姓。她笑了笑，想要開口說些什麼，卻又猶豫了半晌。「哪有啥貨恰意無恰意！」伴著無奈，她看著我，臉上的皺紋將自己禁錮在歲月裡，躁動又安靜。盛開的少女從來沒有體會過愛是什麼，就這樣隨著時間的洪流，將自己化為沙，從指縫中慢慢落下。「阿公對我誠好，」她是真心地說，我很高興她這麼想，至少顯示了她不怨恨湊成這段婚姻的人，「毋過我為這個厝犧牲傷濟。」這個姓代表了整個家族，丈夫的家族。外婆在這個家一點一點地努力建立起她的位置，乘著故事，到了下一個故事。故事總是難熬又冗長，她深怕自己做得不好。「如果可以，我想要甩開這個姓，過我自己的人生。」我想她應該這樣想吧！她不是什麼女權主義者（甚至應該不知道這是什麼意思），她只是被羈絆了五十幾年，半個世紀，如果把單位變大一點，聽起來像極了偉大的拓荒者。

她偷偷跟我說，她回想到過去她喜歡的那個男孩，是國小同學。話語中帶點羞赧。挪一挪身子後她繼續道——我不懂她整句的台語，但好像就是：國小同學很帥氣、笑起來還有酒窩（我還問了很久這是什麼意思）、他們常去雜貨店買彈珠汽水喝等等的內容。她又笑了，這次是發自內心地笑，我這樣覺得。你們怎麼沒有在一起，我問。「伊的阿爸細生理人，毋准伊合意阮這款查某囡仔拉！別人的早頓細肉包恰牛奶，阮的只有清糜參醬菜，細欲按怎比較？」門當戶對，又是一個時代下的擇偶標籤。外婆的結語說的滄桑，顫抖的言語背後，好像是諾大的後悔與現在的荒蕪。

我靠在她的身上，好想安慰她什麼，但我無力婉轉故事的結局，那是宿命掠奪真實後的慘狀，無數的窮涼組成哀艷的生命。如果外婆當時嫁給了那個男孩，她會快樂嗎？如果她承擔了另一個姓氏、另一個家族、另一個丈夫與生活，這一

切會不會都不一樣？她就毋須庸碌地過現在的人生。媽媽呢？如果爸爸沒有虧待她，或是她選擇了另一個人，好似所有就不會發生，就會過上一輩子的好生活。

雖然人定勝天，但命運終究在出生時就撰寫了一切，從沒什麼能夠改變我們的故事，我們故事的演出者，需要在每一篇故事結束後就調整成下一篇故事的情緒與表情。外婆還要承擔多少故事？翻開扉頁的那瞬間，是不是就要接受會某些必定受傷的事實。故事能夠乘載年歲的浪漫，好像也能翻覆來生的希望。

於是她活在她的故事裡，用盡所有的力氣。

〈酒樓記事〉

我們家，是大家族。要聽聽話話。媽媽說。

儘管當時的我還沒分得清兩句話間的連接性，但我記得她的話，如同記得所有發生過的細節。

八月末的香港茶餐廳仍熱得像沸騰的巢，空氣中糅著煙味、油穫的炒菜味以及依附在老人身上一股特有的樟腦味。每每有人開門，侵入的陽光就會肆無忌憚地映照出飄浮的塵埃顆粒和皮屑；待被驅逐後，則奮力要溶燙門口的糕點櫃玻璃。

媽媽問我想吃甚麼，我搖搖頭。每逢老闆娘拉開櫃門，我都會聞到一陣濃郁而發霉的甜油味，好像把一片曲奇放進水中攪混，直至它發脹至麵團後曬乾，再泡濕，如此反覆數十年而囤成的糊漆，鬆滿櫃中每寸縫隙。我注意到幾隻困於櫃內的蒼蠅，起初貪婪佔佇各式甜膩包點，有一兩隻選錯邊，黏陷於奶油花餅和栗子撻的漩渦面，越划越深，漸漸不動，成了餅上的一顆豆豉；有幾隻撞向玻璃，摔倒，暈暈的原地轉晃，再撞，最後躺在櫃邊，奄奄蠕動。直至老闆娘再次打開櫃門夾麵包，會順手把這列瀕死的蠅掃落，墜地，連聲音都沒有。

媽媽說，一份椰撻，一份奶油花餅。我補上，多一杯凍檸茶。

電視機懸在收銀斜側的水吧上方，靠牆的兩列廂座大多坐滿只點一杯熱飲和一碟糕點就能渡日的老人，有些還會赤腳擱上座位，趾甲黧黑。檯面散放報紙、筆、收音機、餐點和煙灰缸。中間幾圍圓桌則擠滿併桌的無關者，中年人、老者——但當新聞開始報導時，羶色腥的事件像一抹染血的絲線，吸引他們挺直身子，眼瞳圓瞪，交頭接耳地竊竊吐露意見。

他們曾在這裡，就在這家茶餐廳，或所有一樣悶熱、潮密，滲著煙霧、口沫、體汗和發霉甜味的食店裡，昂首編織一幅鮮艷且混濁的幕單。

我一味戳著那已變得苦澀的檸檬茶。天氣好熱，餐廳沒有冷氣，只有吹出溫風的掛牆風扇。

媽媽用叉子輾開椰撻，桌上都是餅屑。然後她問我能不能自己一個去酒樓，補上一句，要聽聽話話。

※

大概是上了小學後，開始會跟別人談論家庭，我才發現「家」這字，包含的樣態形狀，實在太多。

媽媽說，我們是大家族，我大伯父，即是你阿公的爸爸的大哥，是最早從上海來港落腳的文人，在銅鑼灣皇仁書院教英文。據說孫中山來港秘密搞革命會議時，他也出過一分力，是無名英雄。後來我阿爺來港，大伯父就給了他一筆錢，阿爺本想拿去叫舞小姐，畢竟上海人嘛，我阿嫲提著他耳背大罵，在他未敗光所有錢前，買地建房子，就在元洲街蓋了這幢九層高的唐樓。包括我爸在內，十個孩子，每人分成一個單位，其他出租。

媽媽的阿爺，阿公的爸爸，我的曾阿公，生了十六個孩子，當中四個養不大，兩個送人，於是有十個剩下來。阿公說其實當時十個也幾乎養唔掂，曾阿婆想過再送兩個出去，當中包括排第四的阿公，因為四四聲，死死聲，不好意思。但曾阿公說甚麼都不肯，堅持要「十全十美」，這才咬緊牙關熬下來，一把屎，一把尿的，將他們拉拔長大。

後來十兄弟姊妹間好幾個出人頭地，也許遺傳自曾阿公家裡會唸書的基因，而且英文好，那時很吃香。他們紛紛當起建築師啦，律師啦，校長啦；女兒們也嫁得好，嫁給廠長，醫生，外國人。大家都說最沒出息就是我阿公，唸完小學就翹掉，在外頭胡混幾年，在姊姊們苦口婆心的鼓勵及出資下學會開車，去了應徵別人家的司機，好幾年沒回家。再次現身，手牽著附近認識的工廠妹，即我阿婆。

阿公的十兄弟，我只見過大伯公，三叔公，卿姑婆，秀玲姑婆，細B叔，大笑姑婆，其餘幾個都不太清楚，據說移民了，有人去西班牙，有人去葡萄牙，好多牙。我也是，滿口蛀牙。

大家族，自然開枝散葉，傳宗接代，繼後香燈。十兄弟每人生幾個，阿公生了五個。三男二女，我媽排第四，前面有兩個哥哥一個長姊，據說阿婆本是不想要的，特地吃過墮胎藥，出過血，還是落不了，就生。於是我媽一生出來，就有心臟病，整顆心不健全，到五歲前，都在醫院過。在這五兄弟姊妹間，就數她和大哥銘舅父生孩子，我們是第四代。媽媽說，阿公這一支，不是知識份子，不是專業人士，單身的多，沒大學生，都是蝕本貨，沒人待見。

其實我對這些的概念，很模糊。我記得的只有每年去吃飯的情景。

每年過時過節，媽媽娘家這邊都會預訂同一家酒樓的同一個包廳，從下午兩時起開始，親戚間會圍聚一堂。廳內明亮而混亂，樓底很高，掛著一盞如倒立聖誕樹的水晶吊燈，然而它衰敗的姿態與其底下熱切打混的老者們如出一徹：倒豎的枝

樅已有多處禿缺，如鱗片剝落；在一個搭一個的貝狀吊飾間，偶有幾塊會像被打掉的門牙般空洞蒼白，連毗鄰的一兩環晶飾，也像蛀朽的齒，或黯淡灰黑，或崩破，或碎裂，我們由是知道那不過是廉價的假水晶，甚至可能是滿佈刮痕的塑膠，反正它懸得那麼高，沒有任何客人會爬上去驗證，也沒有任何員工會為此修繕。

那些繁多的一顆顆頭顱，都非常專注於眼前的一切。

冷氣老舊得像隻受傷的獸，牆邊滲出綠灰交替的斑痕，恆溫時扇葉翕翻，整台機器便會發出一種類似呻吟或吶喊的聲音，好像喉間一條弦被用力撥弄，而在及後漫長的時間內持續，無法抑止顫動的裊鳴，並汨汨自框邊落下口沫，落到那幾個正專心於手上電動遊戲機的表表親肩上一——他們作為表兄妹的父母間極為熟稔，把小孩送進同一所國際學校上學，暑假時會去歐美探望已移民的親友，英語無比利索。

三張麻雀枱像迴轉的大輪盤，叔公、伯公、姨婆、叔婆、表叔、表姨、表叔嫂……更多我喊不出名字和稱謂，或是認不得，名為親戚的人們坐於枱前，低頭凝神於跟前小小的四方綠桌，指節靈巧躍飛，如彈鋼琴般把手中一顆顆磚牌砌成連貫的線譜，適時擯棄多餘雜音，鏗鏘有力把無用的符投於四堵圍牆內，時喜時怒，時驚時悲，面容豐富。外公說過，廣東牌不易打，要三番起糊，不是隨隨便便吃個雞糊就能贏，必得造牌，心水要夠清，下手夠穩夠狠。造定了，沉得著氣，別慌，不要急功近利，不可轉章，小不忍則亂大謀。

牌品如人品，妳媽牌打那麼爛，就知道她這人，心不夠定。

外公又在重覆這句，嚙著他的青島啤酒，長長地打了一個充滿酒味的嗝，日復如是。

在這明亮而混亂的大廳，他們看電視、寒暄、打牌、喝啤酒、磕花生、玩遊戲機。我像誤闖別人家的小孩，坐在門邊，一罐罐偷喝著浸於冰碗內的汽水。格格不入是我最好的保護色。這樣說有點怪，但因為我跟誰都不熟，多年來就是湊作一枱靠坐，也鮮有交流，久而久之，和長輩間就慢慢從容貌清晰的誰的誰的誰的誰，如過舊的照片般褪脫成「親戚的孩子」般客套疏離。

等待開席是一個世界，開席後又是另一套。

因為一年最少得吃四、五頓過節飯的關係，媽媽時時叮囑我，吃圍菜有吃圍菜的禮儀：餐巾要標準平鋪於膝前與大腿，並維持整頓飯的時間。那意味著，至少兩個半小時，我們必須挺直腰背，並以大腿和屁股的力量支撐身體，好使大腿與小

腿能保持在完美的九十度角，才能讓薄薄的白色餐巾永遠攤伏於腿間而不會滑下去。坦白說這比體育課時老師要求我們要完成的引體上升還要費勁，更煎熬的是，我們還必須以此姿勢進食——這又是另一個課題。

媽媽說，餸餸自大盤挾起，可不能直接送入口中，這是大不敬，沒家教，要先放到瓷碟上，再以小匙沾點醬，諸如甜醬、鹽、砂糖、醋之類，灑到餸菜上，可以的最好切一下，再用金黃啞光的叉子送入嘴內，嘴唇要半半噉起，不可張露牙齒，小小口，輕慢咀嚼，才夠斯文。

只顧跟前的小我不夠，還得鑒全大局——吃圍菜分兩種，一種是撈埋一碟的炒菜，用料較碎較散，各人可酌量夾用，如珊瑚蚌炒蒜苗、西蘭花燜蠔豉、京都排骨等；一種是用料上盛，每顆獨立料理成形的高價食材，譬如脆炸海鮮黃金卷、翡翠金錢帶子、鮑片扣玉掌等，酒家按每圍人數烹煮，一碟大概剛好十至十二顆不等，每人均分一顆。

然而像之前說過，我們家是大家族，每年飲宴過節的人數浮動，有時三姨婆的女兒不來，卻又驀然多出七表姐和浩麟舅父出現，或是某某當會計師、醫生、建築師、學校校長的大人物親戚跚跚來遲，就會說哎加個位加雙筷，讓本來十二人靠坐已略顯擁擠的圓桌更形密攏。

成語書上寫，「摩肩接踵」、「揮手如陰」，提起手肘夾餸都可能推倒鄰座的茶杯、手袖揩到別人的醬汁，這事我可算是見識過了。

每每此時就是孩子如我們最地獄的煎熬，碟子一上大轉盤，先得留意誰挪動方向：順時針？逆時針？如果整張圓桌是鐘盤，我在第幾順位？一眼關七，心裡既要立刻默數碟上的海鮮數量與整圍人數比例，是多是少？自己趕得上嗎？手上也不能放鬆——指尖踮在轉盤邊，觀察其他人夾菜的動作輕重緩急，偶然還能逮到頓止的良機，即馬上扭滑玻璃轉盤，召喚海鮮，速速前。

更小的時候，以為轉得夠急夠趕就是贏家，用力落力使勁挪掃轉盤，那離心的迴度，更是怕被誰中途遏止，殺出個程咬金，坐享其成。引用阿公的麻雀俚語就是，叫緊糊先來截，多衰。

結果有一次，轉得太急，猶如賽車甩尾，一下子煞不住掣。盤上其他載有液態的食物像坐了場過山車，蟹黃豆腐煲、鮑汁燴時蔬、金華火腿雞湯，連帶幾條可憐抓不緊碟邊的奶油津白，一併被甩到場邊，或濺灑桌布，或扔落到同桌賓客跟前，惹得一片嘩然。

成語書上寫，「杯盤狼藉」、「無地自容」，我何止見識，更是「以身作則」，「付諸實行」。

總言之，那些罕有而為數不均的山珍海味，都是大人們優先享用的貢品，必得先滿足他們的胃；哪怕我跟表弟眼明手快，或偶然幸運坐近出菜位置，仍會被媽媽勸止，搖頭說：「細路仔要懂事，讓大人先吃。」我們呢，我們只能耐心且禮貌地等待，抱持僥倖忐忑的心情，祈求這整圍每個或活得肚滿腸肥，或已老態臃腫的長輩們，有這麼一兩個——或至少一個，也許因著飽膩，也許因著味道，也許因著食物品質，而非常突然地，願意撤出本回合，釋出其中一份剩餘的料理，自指縫洩下金色的屑，皇恩浩蕩，好教候補的孩子們得以饜食。

我想過，是不是得等到有一天，桌上的人都不在了，世界才屬於我們？

百科全書說，這叫「利益固化」。

我其實讀不懂，便憑著字義想像，應該是指長輩們吃得太多，變得很肥很肥，肥得所有內臟都融成油脂，到了冬天，便會凝固化為塊狀，像一磚磚豬油膏。

我扯得太遠了。

簡單說，多年來我一直謹遵媽媽教誨，乖巧聽話，不僭越，不莽撞，不敢搶先夾走任何分配不均的菜餚。這是圭臬，我們存記心頭。

在很多年後的一次，那時我該已上大學了吧。

當我們把蟹肉魚翅羹吃完後，通常意味飯局過了一半，算是中場休息。清潔阿姨會為大家更換碟盤和餐具，樓面姊姊則幫忙添盛飲料，啤酒、熱茶、汽水……有時還會貼心奉上剛用檸檬水燙完的熱毛巾，好讓大家拭拭手，好整以暇等待下一道菜。

為了殲滅所有沉默的空氣，通常親戚間就會尷尬地打開他們並不關心的話匣子：「啊某某又高了！」、「現在唸幾年班？」、「誰誰有男友了沒？」、「甚麼時候結婚？」、「畢業了？找了甚麼工作？」、「月薪多少？會買房嗎？」之類之類。

說甚麼不重要，重要的是，無機的聲音從喉間震動摩擦而輸出，彷彿這就是發言者在整頓飯中，如一隻開屏的孔雀般，極力彰顯的惟一意義。

然而那年，也許跟社會狀況及時局有關，話題突然變得很政治。

「……你可不要出去啊，外頭亂。」、「他們都是收了錢做事啦。」、「不然就是被洗腦。」、「對、對。」、「啊你們沒出去搞事吧？」

當樓面姊姊為桌邊最後一個客人倒滿啤酒後，下一道菜也開始端出來。那是一碟鮑魚伴玉掌，部長邊逐圍招呼，邊說這是南非鮑，熬得入味，鮑汁也香呢。這次上菜剛好卡在我旁邊，我看着那碟鮑魚，一圍桌有十二人，鮑魚只有十枚。

我提起公匙，棕褐色而柔韌的一顆顆鮑魚躺在鵝掌間，沾着蠔汁而滲出油光，然後我先舀了一顆進自己的碗內，坐我旁邊的是只有十多歲的表姪，終究是按捺不住性子，坐不住，甚至已微微撐起身子，打算從我手中拿過金湯匙。然而我沒把視線投向任何一處，那就像一隻被線勾住的錨，無比堅定地投於同一定點——那碟鮑魚伴玉掌，猶如上了發條般，開始機動而順遂完成一套動作。

我繼續握著湯匙，又舀了一顆鮑魚，放進自己碗內，接著如是。在這絕對的時刻，我置身在一個禮貌而體面的空間，我是安全而自由的。沒有人能阻止我。

……七顆。八顆。九顆。十顆。

我小小的瓷碗內，堆滿山丘般漲起的鮑魚塔。

至於飯桌中央的碟子，只剩下一隻隻孤零的鵝掌。我終於放下公匙，坐下身，提起金屬筷子，一口一口細慢地嚼食碗內鮑魚，安靜得連牙齒咬合的聲音都聽得見。

沒有人說話、動彈，甚至沒有眨眼。他們讓薄薄的白色餐巾永遠攤伏於腿間而不會滑下去，好使大腿與小腿能保持在完美的九十度角，並以大腿和屁股的力量支撐身體，挺直腰背。只是定睛望著，這無人知曉且唸著無用人文學科的我，一個人默默吃完十顆鮮嫩的南非鮑魚——不好意思，這是小說情節。開玩笑，我可不敢這樣做。

因此我僅僅是，一瞬間遲疑，腦裡掠過一下想像，便在旁邊表姪的不耐煩「嘖！」聲中，乖乖把金匙交與他。

畢竟，聽聽話話。

## 〈數貓的腳〉

如果不是因為雪豹離得很近，我們必須保持肅靜，我會用無線電把這句話唸給木尼葉聽，跟他分享我此刻因之思及的一切邪惡：「我曉得在我裏面，有不是我而比我珍貴許多的東西。」我在心裏把它改了，換成這樣說：「在我之外有不是我也不是人類而更加珍貴的東西，它是外於人類的寶藏。」

——《在雪豹峽谷中等待》席爾夫·戴松

○

前陣子做了個與人格類型有關的心理測驗，當中有題目問道：你是個會在獨處時反思過往錯誤的人嗎？原句不是這樣，但大意是如此。在一到五分裡，我毫不猶豫地選擇了五。我犯過的錯多得很，多到能夠讓我從夜半思考至天明，能夠聽鄰居家的鳥又開始學 iPhone 鈴聲、聽見不知道是哪一房的租戶鬧鐘響了又不關掉、聽見狗和狗打招呼。有時候的錯誤很小，也許只是笨拙出糗造成的小尷尬，有時候是跟誰起了口角而我漏講了一句，有時候是覺得自己也許可以跟家人講話更友善一點。但偶爾，偶爾會滑著臉書的流浪動物救援社團，摸著身旁阿貓偷偷哭起來。

比起人類，我更喜歡動物。走在路上會被鳥攔街、被流浪狗尾隨、流浪貓主動倒地撒嬌，偶爾會有蛇鼠朝我衝來而我慘叫逃竄。去到養猛獸吉娃娃的鄰居家時，小瘋狗摸了兩下就在我身上睡著，主人都感到不可思議。長大後也差不多，偶爾會在哪裡被纏上，或是主動伸手招貓逗狗沾了一身毛，也會迷戀某一隻兇猛大貓，最後把牠拐回家。

遇到那些願意把肚皮展露給我看的動物時會忍不住想，或許牠們不應該在野外流浪，牠們應該要在某個人的家裡，窩在舒適的小毯毯上，悠閒地吹著冷氣度過午後。而不是像現在，在大太陽底下熱得喘氣吐舌，小蟲子圍繞在身旁叫囂。

但同時也非常清楚，送養需要有龐大的經費支持，才能讓送養有個最美好的結局。有錢才能支撐牠在家裡白吃白喝的日子，才能有餘裕去慢慢等候最好的那個人出現，這絕對不是一意孤行就能夠解決的。但我又偏偏是一個好賭且不信命的人，有時會因著一時心軟，伸手給自己攬了一堆麻煩事。阿三就是這樣來的。

所有的貓當中，我最愧對於阿三。

阿三是朋友中村在她家停車場發現的貓，一窩四胎。她住在工業區，家裡開工廠，附近也是各個不同的廠區，外籍員工會偷偷餵食附近的野貓，久而久之就越來越多貓聚集。她家裡人對此睜一隻眼閉一隻眼，不喜歡動物，也不討厭動物。某一天，她弟弟和她說好像有貓受傷了，拍了照片發給她。照片裡是一隻雖然灰撲撲卻不影響眉眼精緻的美麗白底虎斑貓，右前腳像是裹了一層麵粉的生雞腿，仍然在向外滲血，腫脹、微微發紫，白骨在外。那是暑假，天氣正熱，傷口會潰爛，又要迎來颱風。

中村傳訊息問我該怎麼辦？我說抓起來吧，接下來的天氣牠撐不過去的。那個傷口

看上去八成是捕鼠夾造成的，甚至不是只有腳掌受傷，過了肘處便是裸露的肉與骨頭。牠每移動一次，骨頭就會磨到一次。中村又問：那要怎麼抓牠？我說我去借個誘捕籠吧。中村說，那救完以後要養牠還是原放？我說送養吧，最好還是送養。中村最後問：手術費誰出？我說我先墊著吧，我們再慢慢募資。

中村說讓她想想。

她不喜歡動物，按她的說法是她對動物不起憐憫心，也沒有意願要為動物負責。許是阿三的樣子實在太駭人，她第一次為動物軟下心腸。我們借來了誘捕籠，她很訝異我沒有使用它的經驗，我尷尬地和她解釋以往都是徒手抓貓塞進外出籠的。和阿三較為熟的員工恰好有值班，在一旁吃著便當，他會偷偷丟一點排骨和菜給貓咪們吃。阿三聽到他的口哨聲便跑了出來，但員工說他碰不到牠們，抓不到。骨子裡的叛逆勁又上來，不信邪，趁著阿三吃排骨吃正香時一把將牠撈起來。

如果當下有音樂的話，應該會播放《不可能的任務》或《賭神》裡的出場配樂。

我指揮中村打開外出籠，把貓塞進去讓她闔上蓋子的剎那，貓滑走了，彈出去，飛奔。我們開始了兩條腿與三條腿的追逐，當中夾雜了不小心混進其中的四條腿貓們。中村在我後面大喊「為什麼你追不上一隻殘障貓」，我上氣不接下氣地回吼：「牠就算殘障也有三條腿，我他媽只有兩條啊幹——」

在追逐的過程裡我不斷地懊惱為什麼剛剛沒有一下子將牠塞進去，不斷地在腦內重演牠掙脫的那一秒。我是一個有養貓的人，尤其我的貓又調皮搗蛋得要命，對將貓抓起來並不讓其逃走的這件事本該熟練。可那是阿三。將貓抱起來的方式無非是從腋下抓起，一手托住屁股，另一手握著牠的前腳或是圈在懷裡。但阿三不能如此，牠的傷口使得握住前肢成為妄想，骨頭、裸露在外的肉，連碰都不敢碰，深怕讓牠疼也害怕摸上去自己會先一步崩潰，會被現實撕下紙老虎的偽裝。

一小時後我癱倒在地，阿三早已不知所蹤。其他四條腿們跑來附近偷看我們，我們替牠們一一取名：蛋特別大的小公貓叫阿蛋、吸到貓薄荷會發瘋的母貓叫阿毒、胖到令人髮指的貓叫阿胖，最後是阿三，只有三條腿，就叫阿三吧。緩了好一陣子，我們打起精神準備要下誘捕籠，一邊準備要放進去的罐頭一邊討論如果抓到其他隻該怎麼辦？阿蛋是貪吃鬼，阿毒又不太聰明的樣子，阿胖用全身展現能吃且胖的特性。我們要抓的小臭貓會進去麼？不確定，但姑且試試，抓錯再放出來吧。

回想起捕捉阿三的過程，我不斷地想到席爾夫·戴松寫的《在雪豹峽谷中等待》。為了拍攝雪豹，他們必須得在那座山上等候，也許雪豹會出現，也許不會。而見到雪豹，他們也不能歡欣鼓舞地聲張，他們得要保持安靜，在一定的距離外等待，雪豹不一定會出現在同樣的位置，而出現的動物更不一定會是雪豹。讀到他在看見雪豹想著在他之外有比人類更珍貴的寶藏時，恍惚間好像回到我們看見阿三的那一日。牠美麗、脆弱，清澈的雙眼與血肉模糊的傷口形成強烈的對比，無法不為牠的模樣感到痛苦，也無法轉頭不再看向牠。

我們等了一夜，又等了一天。當中幾次去換罐頭，到了第二天的晚上，在動物醫院即將關門的前半小時逮到了一隻貓。是中村家裡的員工協助的，他將阿三引到誘捕籠外，阿三意外的配合。我們擔心在換籠的過程會出意外，於是乾脆提著誘捕籠上車。中村不

敢碰，我將籠子塞進後座，讓中村在後座安撫，自己則是踩著油門盡量平穩且快速地抵達寵物醫院的門口。將車停好，走到後座去抱起貓籠時發現手上濕濕的。原先以為是阿三被嚇到尿了出來，直到走進醫院放下誘捕籠，才發現那不是尿，滿手是血。

阿三太緊張也太焦慮了，不停地撞籠子，傷口被撞得血淋淋。很難精準地敘述那個畫面，貓瘋了，血不停地流，那根裸露在外的白骨變成粉色的。那個剎那，我開始懷疑我是不是害了牠。抽出濕紙巾將手擦乾淨後，下意識地將手放到鼻子前，血腥味從濕紙巾的味道中竄出，看著已經乾淨的手掌心，忍不住有些反胃。那是鮮活的血，貓咪的血。

醫生很快地將阿三接手過去，拿出初診表讓我們填寫。

填寫名字時，中村問我要寫什麼？她的朋友起了兩個備用名，一個是「虎克」，一個是「明星」。之所以有「明星」這個備選，純粹是因為某個麻將手機遊戲的宣傳詞是「明星三缺一，等你來加一」。最後她填了虎克，我們的小阿三從此成為小小虎克船長。

醫生檢查了牠的傷口後，告訴我們只能截肢了。對此我們早有心理準備，苦笑著說道：「虎克的骨頭都已經這麼突出了，總不可能補肉上去吧。」

後來一切都很順利，虎克的手術很順利，募資也很順利。每天都去醫院看牠，發了認養文，寫虎克的來歷、寫牠發生的事情，我們試圖為牠找到合適的收養人。但現實更無奈一些，大家喜歡領養小貓，虎克不是。大家喜歡領養健全的貓，虎克少一條腿（也許能說是半條）。牠對熟悉的人會願意釋出善意，但看到我們時卻不肯放下戒心，也許是因為還記得是我們帶牠去受難的吧，哈氣低鳴貓貓拳樣樣不少。我們有時間壓力，募來的錢就那麼多，中村很快要出國，而我養了一隻很會吃醋的貓，我們註定沒有太長的時間可以陪虎克等候。屈指可數的詢問訊息，當中唯一提出想要飼養的人卻說詞經常前後不一，態度反覆，直覺地認為對方怪異，一種動物般的直覺，知道對方並不合適，最後決定婉拒。

走投無路時，有個熟人發了訊息給我們表示想收養。

對方也在花蓮求學，我們討論好如何將貓送上花蓮，也安排了虎克的「嫁妝」後，以為這一切就告一段落了，以為虎克就要過上幸福美好的家貓生活，卻發現這些都只是我們以為。虎克來花蓮後沒多久，他便和我說虎克不見了，我到他家一起找貓，最後在陽台熱水器上面找到牠。我們努力地將牠移下，和他提醒以後門窗要鎖緊，小心貓跑了。又過幾天，他和我說貓又不見了。

與貓一起不見的是他的某一本書，房門的鎖沒有鎖上，他認為是被闖空門了。

相信麼？至今我仍然不確定自己相不相信。連續好幾天的白天和晚上都在他家附近尋找虎克，發了貼文、求神問卜，所有能想到的玄學都嘗試了，塔羅、寵物溝通、剪刀法、浪貓協助法……日以繼夜，日復一日。有人說這就是命，虎克這個名字本來就是浪跡天涯，這是牠的命。憑什麼沒有為此努力的人能說出這樣的風涼話？誘捕到牠的那晚是農曆七月的初一，鬼門開，好不容易從鬼門前將阿三搶回來，我們不信命啊，要怎麼信命。那是我們呵護的寶寶，花了好大心思才照顧得有些長肉的漂亮小船長，憑什麼說認命就認命。

怨飼主麼？怨的。心生芥蒂是肯定的。闖空門是謊言嗎？或許是，或許不是，我們不願意去思考。半個月過後，我們漸漸地放下了。虎克也許只是不想回頭，也許牠只是

喜歡荒野，喜歡獨自在田野間奔跑的感覺。或許是我們搶下了那幾天，但鬼差太喜歡牠，要收編牠當夥伴。從此，我在每一條花蓮的路上遇到了白底虎斑貓，總會停下來數牠有幾隻腳。

一隻、兩隻、三隻、四隻。

這不是我們的阿三。

○

又過了幾個月，中村在家門口發現一隻奄奄一息的小貓，髒得看不出是玳瑁還是虎斑。中村不怕碰野貓了，她打電話問我要怎麼辦？我說妳想救麼？想的話就送去醫院，沒有錢的話我轉一些過去。中村說不用，她身上的錢足夠。送去醫院搶救，小貓的生命跡象平穩，醫院讓她帶回家觀察，一但狀態又不好了再帶回來。回家後幾個小時，小貓又再度進了醫院，這次沒有活下來。

中村打電話問我：她是不是做錯了什麼？是不是做什麼都沒辦法幫到牠們？

我安慰她，和她說我們只是盡己所能，求無愧於心罷了。她在電話裡大哭，問我虎克，問我小貓，問怎麼辦。我只能不斷地重複一樣的話，安慰她，也安慰我自己。我們選錯了領養人，讓虎克消失不見。我們救不活小貓，哪怕再努力都做不到。生命脆弱，動物又更是如此。電話掛斷後，我開始思考是不是我的自以為是導致現在的局面？要是我有更多的存款，我就能讓牠有更多的時間等候；要是我沒有說出那句救吧，也許中村壓根不會跟這些事情扯上關係；要是我沒有那麼在意動物，那我絲毫不會有想伸手救援的心。或許我不該推人一把，讓中村痛苦、讓貓消失，也讓我自已難受糾結。

可到了下一次，前東家問我能不能幫忙代班時，我接到了一通電話。電話裡的對方急切地和我說她遇到一隻出車禍的貓，現在該怎麼辦？我拒絕了代班的請求，前去幫忙處理那隻車禍玳瑁。替牠找中途，小玳瑁被起名叫 Haru，是一個很適合的名字。只是那個中途後來也是把牠搞丟了，雖然最後有找到牠，但那又是另一個故事了。

送養很難，撿流浪動物回家治療很困難，遇到糟糕的結果時心底更難。夜深人靜時總會忍不住思考，自己是不是做錯了。如果那些時候沒有出手干預，也許那些動物都會在原地好好的，也許傷痕累累，但至少牠們在自己熟悉的環境裡。那是牠們的生命軌跡，而我自大、傲慢地插手，自以為能像個救世主一樣，但牠們真的有被拯救麼？牠們真的有想要被幫助麼？我有什麼資格去撥亂對方的命運？當我又一次下班走在回家的路上，看到路邊一隻三點五條腿的狗一拐一拐地前進，牠的身上沒有外傷，但其實也不適合在外流浪，可我並沒有試圖想要去送養牠的念頭。憑什麼我不選擇牠而選擇阿三？阿三同胎的那幾隻貓咪依然在朋友家的工廠裡長大，依然有外籍員工會偷偷餵牠們吃便當，生活好像有所改變卻也沒有改變。

或許我只是運氣比較不好，前陣子聽說又有送養出去的小貓被偷了，可能我只是比較常遇到那些小概率的事，只是比較常遇到注定救不活的寶寶又不甘心地想嘗試。朋友希望我能告訴自己這不是自己的罪過，我卻遲遲沒有辦法將這些罪惡感擺脫。

如果有一天，我在野外迷失，奄奄一息時被動物們救起，最後我沒有撐過去，牠們

是否會和我擁有一樣的感覺？或牠們並不會將這件事稱為「拯救」，不會用這麼高高在上的詞彙去描述自己的行徑。我試圖在所有我能理解的字詞當中找到一個更適合這一切事物的說法，也試圖要去找到一個解釋自己選擇的話語。最後看到了朱天心老師的《獵人們》，她在當中寫：「看到了就是看到了，無法袖手」

看到了、碰到了、動作了。阿三是如此，每一次都是如此。

本能早於理智，只是這樣而已。

## 搬家

「鈴……」鬧鐘的聲音才剛出現，就被我伸手按掉。

起床，換一套衣服，下樓，進浴室，刷牙，洗臉……如果不是看到外婆板著臉坐在距離餐桌有段距離的矮椅子上的話，這似乎都和平常的早晨沒什麼不同。

她手裡抓著油條，一碗被喝了幾口的豆漿被放在伸手可及的棋盤桌上，我小心地喊了一聲：「早安。」

外婆的頭小幅度轉過來看了我一眼後，又轉回去吃那份油條，只是油條消失的速度與剛才相比快了不少，還沒等我坐到餐桌旁，她就已經端起空碗走到了流理臺清洗。

「咚。」那個碗被放回架子上，發出了沉重的撞擊聲，隨後從客廳傳來數把鑰匙碰撞的聲音，在紗門拉開又關上後，聽著摩托車吵鬧的引擎聲逐漸遠去，我才敢坐上椅子。

我才剛坐下，紗門又被拉開。我走去客廳一看，媽正把鞋子脫下來，手中提著一個保溫袋，讓我拿進去。我邊走邊打開袋子，裡面是四個三明治，還有兩瓶無糖的豆漿。

忘記跟她說我吃不下了。

默默把兩個三明治推給不知何時下樓的妹妹，我自己拿一個，媽一個。妹妹疑惑地看著她面前的三明治，想把她手上的一個給我，我只是安靜地將那個三明治送回她手中，在重複幾次後，她終於把那個三明治吃掉了。

媽早餐一向吃不多，平常多的這個三明治都是我或是我和妹把它分掉，但今天實在沒辦法再吃進更多東西了。

我在她們兩個不注意時倒了一包胃藥到嘴裡，才勉強壓下梗在胃底部的那股沉重感。

早上九點，客廳的掛鐘發出兩聲重重的噙鳴，我停下整理東西的手，抬頭望了一眼時鐘，然後又把視線放回雜亂的書桌上。時間已經不多，動作不再快一點真的會收不完。

考卷，不要。迴紋針，用不到。便利貼，一年也沒拿出來幾次。

不少的小東西被我砸入垃圾袋中，媽還在樓上分類需要與不需要的衣服，妹把不會用到的參考書、課本用尼龍繩捆起來，放到外面去讓平時會騎著單車經過，檢回收去賣的阿嬤可以拿走。

被書本壓住的照片、明信片、還有各種成績單，把名字和有個人資料的部分全撕下來，走到外面去用打火機點火，途中火焰熄滅了幾次，我點了五次火才把那些碎紙全部燒成灰燼。

「妳們家是要做什麼？為什麼丟這麼多書出來？」那位阿嬤在把書放上腳踏車時還不忘問正在掃地的我，我想了想，選了一個既符合現狀又不透露太多的說法：

「家裡東西太多了，在把一些不要的出清。」

外婆要我們把所有我們的東西都帶走，不要留在「她的」家，我們的東西她會全部丟掉。「但如果把我買的東西都帶走、丟掉的話，家裡留下來的東西，基本上就沒剩多少了。」在外婆出門的時候，媽偷偷跟我這麼說。

那個阿嬤點點頭，向我說聲謝謝之後就顛顛巍巍地騎著載滿書的腳踏車離開了，我朝她揮手道別，直到她在巷口轉彎，我才走回屋裡繼續收拾。

在我拉出第三層抽屜時，外婆回來了。

順著她惱怒的眼神看去，我迅速把快裝滿的垃圾袋拉到我的書桌下，她的表情沒有變化地繞過去，上樓，開燈，開電視。

整個家裡除了電視內中藝人的笑聲和不時有的物體碰撞聲外，都靜悄悄的，沒有人敢，也沒有人想說話。我趁去廚房倒水來喝的時候，又吞了一包胃藥下去。

早上十一點，我騎著單車出現在修車店的門口，往裡面看了看確定有人之後，推著車走了進去。

「車子的煞車有點煞不住了，然後變速的時候也卡卡的，還有……」我把想到的都說給老闆聽，老闆在聽完後皺了一下眉頭。

「妳這車子是多久沒騎了啊？」他把煞車皮拆下來，又抽掉了煞車線，在一個櫃子中翻找著需要的工具。

「平常都有在騎，是在昨天才感覺踩起來不太對。」我只是兩天沒碰這台車，怎麼損壞的部分就多這麼多。

在老闆努力調整已經生鏽的座椅時，我在店門口來回踱步，然後看到了種在旁邊的植物。不像妹有那種可以看過圖鑑後能在現實中分辨各種生物的本領，我根本看不出這株植物叫什麼名字，真正吸引我注意的是用來搭盆栽的磚頭。

不久之前外婆也是抓著差不多的磚頭，憤怒地威脅「他」進來家裡，否則就砸了他的車。

媽媽死命拉住外婆的手，不停地試圖讓外婆冷靜下來，但外婆像是完全沒聽到似的，重複著一樣的話語：你進來，我們坐下來好好談一談！

在更之前外婆說過，為什麼媽要結婚都不跟她說，有沒有把她這個媽媽放在眼裡。媽媽則是跟我說：我已經成年了為什麼所有事情都要跟她報備。

我沒有說話，安靜地聽到最後，都沒對任何一個人的意見發表看法。

結果那天在「他」進來家裡後，就只是外婆無止盡的痛罵，根本沒有如她所說的「把話說開」。

「這樣就好囉。」老闆的聲音在我背後響起，我匆忙地轉回去向老闆詢問價錢。

「只幫妳換線而已，所以收煞車線的錢200就好，把錢拿給那邊的櫃檯。」老闆幫我把車牽到了門口停好，用手指了指店內深處，我走進去，從錢包裡抽了兩張一百給站在那裡的阿姨。

我小小聲地跟老闆說了謝謝，他對我點了一下頭，又走回店裡整理剛才拿出的工具。我坐上單車，踩著踏板穿過因炎熱而沒什麼人出現的市區。

「噹——噹——」中午十二點，我和妹看著桌上的三個便當，遲遲沒有伸手去拿。

我站在廚房和飯廳的交界處，不時偷看在中午前又騎車出去的外婆回來了沒。

在抱怨媽買了一個奇怪的數量的時候，妹很乾脆的把所有便當推到桌子中間，她說，等媽回來再問她要怎麼分。

我問她，要是外婆比媽還要早回來怎麼辦，她想了很久都沒說出任何的解決辦法。

「我看還是先拿一個放在廚房桌上好了……」我可不想外婆以「沒買我那一份」這種理由發一次脾氣。

為了晚點能吃得下午茶，我打開藥盒，準備再拿一包胃藥出來吃的時候，發現裡面的藥已經沒了。沉默片刻後，我披上薄外套，把錢巴塞進口袋裡準備出門。

「妳要去哪裡？」

「她們問就說我去藥局。」我叮囑她把紗門鎖上，並隨時注意有沒有人回來。

從家裡到藥局並不遠，僅僅轉三個彎就到了。藥師對走進藥局的我打招呼，我說了藥的名字後，他很快地拿了三盒過來。

但在要付錢時，聽到的價格讓我要拿錢的手停了下來。

「八百……？」我想確認我有沒有聽錯，但遺憾的是得到了更肯定的回答：「對，一盒兩百七十元，三盒八百一。」

我看著僅剩的兩張鈔票和零錢包裡寂寥的十元，遲疑了很久之後才很抱歉地說：「那個……我改買兩盒好了。」

「好的，這樣一共五百四十。」

走出藥局後，臉上因為尷尬而生的熱度還是沒有退去，我用雙手在臉頰揉了好幾次，好不容易才感覺好一點。

回到家時，氣氛跟出門時完全不一樣了。原因是正半臥在客廳長椅上的外婆，看到我進門，她馬上板起一張臉問我剛才跑去哪裡了。

「藥局。」我稍稍提起手中的藥。

「我以為妳跟妳媽媽一樣，跑出去就不回來了。」我把藥放在書桌上，並沒有回應這句話。去廚房把晾在流理台旁的水壺收起來時，發現桌上的便當都已經被吃完了。

「碰！」書本砸落的聲音害我差點打碎一只馬克杯，將其收入箱子後，我正想去看究竟發生了什麼事，就差點撞上從樓上快步走下來的媽媽。

「好啊，妳現在還會摔東西了！」

媽說她本來想再和外婆談一下，結果說著說著就又吵起來了，一氣之下她就把手中的書摔到地上，然後跑了下來。

「妳們明天就全部滾出去，之後我要鎖門，誰都不准再進來！」我們家的隔音並沒有很好，聲音大一點，整條街大概都聽得到。但為什麼外婆還是要這麼大聲的說話，我沒有搞懂。

媽說她要先搬一些東西過去那邊，我邊點頭邊把她推出門，再待下去我真的很怕她會被外婆追著打。

她出門之後，我和妹在外婆的叨念聲中繼續把東西打包、裝箱，最終在晚餐前全部弄好了。

我盯著螢幕上媽媽傳來詢問晚餐要吃什麼的訊息，思考片刻後把手機拿給妹妹看。

「我怎麼會知道。」嗯，我想也是，我們兩個在選擇很多時，總是無法做出一個決定。

「我們兩個會煮麵來吃。」發送之後，迎來的是妹妹疑惑的表情。

見到我擺在桌上等待料理的「泡麵」之後，妹妹頓時恍然大悟，這種感覺怎麼很像她想說「我就想說妳怎麼可能會煮嘛……」之類的話，讓人不太高興。

然後大部分的麵都進了她的碗中。吃完她還很不高興的問我，吃不下幹嘛還煮這麼多。

我在煮之前也以為我吃得下。

晚上十一點。

媽在一小時前就回來，很安靜地上樓睡覺了。妹也在我的催促下提前上樓，畢竟明天大概要忙一整天。

我輕手輕腳地拉開每一個櫃子，確認裡面沒有任何遺漏的物品。就在此時，突然出現的腳步聲令我瞬間抓起書桌上的字典，警戒地看著廚房，發現是外婆後，我馬上把字典藏回身後。

她從裝零食的箱子底層抓出幾個罐頭遞給了我，「這些也一起帶去。」

我點點頭，將手中的東西一一放好，在我收東西時，她走過來摸了摸我的頭。

「妳之後去別人家，不要給人添麻煩，要努力讀書，知道嗎？如果在那邊受委屈，隨時都可以回來。」

「……嗯。」

她又拿了一些東西放進我們裝著瓶瓶罐罐的袋子裡，就爬上去睡覺了。

晚上十二點。

我按下外公留給我的鬧鐘，回到床上躺好，聽著指針的喀擦聲，意識逐漸遠去。

——希望一切順利，家人平安。早上燒香的時候，我這樣向外公祈求。

「鈴——」

## 〈亥時招魂〉

那天深夜，師父引領父親、我和妹妹，在起著濃霧的萬華河濱公園，引渡母親的亡魂。我們沿著岑寂的台北街頭，尋找一條回家的路，蜿蜒了好一陣子。捧著神主牌的我跟在魂帛後頭，恍惚間我聽見母親的呼氣聲，彷彿是思念的太息，幻聽一場。

母親住在臺大醫院加護病房已有半個月的時日，我成天守候在外頭的家屬休息室，瞌睡，多夢，卻總是睡不好，都能感受人羣來往的行跡，如精神緊繃的貓。分神之際，妹妹拍了拍我的肩膀說：「要不要先回家休息，明天媽媽還要做整天的檢查呢！」

我沒有完全清醒。在那些沒能睡好的日子裏，我每天算著從加護病房推出來的人有多少，哭聲懸浮著，夢的情景亦如是。遠處站著木然的引體員，將死亡作為一種習慣，看淡似的，保持肅然的靜默。當我如此想像，一種不安竄上心頭，鑽進我心底黑魘的幽閉。

在迎接光的瞬間，那僅有用綠簾區隔的病床。病床躺著母親，眼睛直勾勾盯著天花板看。天花板的掛鉤懸掛各種藥劑，它們的輸液管連接著食指長的針頭，狠狠紮進母親手臂。聽父親形容：母親的肉身已被抗生素溶解，藥劑裏有些許嗎啡，所以媽媽用了，精神會呆滯，像凝固的水泥。

母親的眼本是有靈性的。藥劑影響了肝臟，牽連眼睛泛黃。它吞噬了母親瞳孔裏的美好，既是解藥也是毒藥。母親因為過分使用藥物渙散了精神後，海派的父親顫抖雙手，低頭探問醫生：「連仔，還有救嗎？」她一臉歉疚，轉身離開，把每一步踩成更沉重的魘。

魘通常是無語的，生命的艱難從來都無法藉由魘的吶喊來減輕。於是所有的魘將發生在蜿蜒空虛的街衢。看著接體員將一具具大體搬離加護病房，父親很常把焦慮的夜，甘苦地吞回肚腹，一個字都沒提，又笑笑離開醫院。

我警覺父親的不安。為甚麼工作一整天的父親，仍要將所有能夠休息的時間，禁錮在這走不出的、灰暗的生死關。於是某天他離開醫院前，我有些心疼地遞給他一包菸，向父親說：「你也要好好休息。」

這句話把父親的孤獨昇華成眼角的溼氣，我看著他浸潤父親的臉龐，皺成一團，卻沒能為他釋懷出一抹真心的笑靨。醫生後來宣告，母親撐不過今天，她狀況極不好，要有心理準備。

這句話沒能馴服孤獨的獸，反倒養大父親心中的寂寞。那一天傍晚，父親沉默不語，但看到我和妹妹還是會笑的；還是會笑的，笑得很辛苦而已。

我無能還原是時誰決定為母親簽下放棄急救同意書，但父親痛苦的笑，卻附在我的記憶裏無法剝離。我是捨不得放手的，遲遲不簽名，堅決不妥協安寧治療的道理。最終，父親垮掉的微笑收束在眼角一滴晶瑩剔透的淚，好似菩薩的慈悲。我牽起母親的雙手，布滿厚繭，是一層一層的往事堆積的沉積岩。是不是我得鬆開緊握滿是手汗的掌，母親才得以永恆的安息，讓此生的貪嗔痴怨，圓寂成來生的因果。

我沒能面對魔，所以母親在受苦。

加護病房專責安寧治療的醫生見我猶豫，於是向我建議逐次遞減母親強心針的劑量，讓她無聲的走——親愛的母親，緣盡於此，終究是不能再走下去了。歲月的無常反覆，生與死的迭代遞嬗，依舊捉不住匆匆的時間。始終醫生一句「癌在媽媽身上啃食她的肉身」，清晰了魔猙獰的面孔，於是我選擇放下執著。因為母親第一次檢查出乳癌那天，惡性腫瘤早已瀰漫擴散，逼著我，來日的訣別。

這些被死神諭示的未知，像極了母親生前參透的天機。那一天午後漫步新店溪畔，母親悠悠地說死後要放在粉紅色的玻璃骨灰罈，置納宜蘭頭城的大里海岸。還說：我走了，別哭。照顧好自己，我愛你。

那一句「我愛你」是我生命少有的、微弱而閃耀的光。也成為我們走出黑夜的隱喻。隱喻蔓延一條蜘蛛絲，我從閻魔的地獄攀爬而上，向光爬，便能走向綁著希望的終點嗎？

線卻被生死剪斷了。在斷點上，我一直想起母親哀怨的眼神。

※

一切要從離家說起。

這些無法辨識的車票，忘在外套的口袋裏，被洗衣機攪爛。啟程與終點不知去向，迷途於北迴鐵路，隨快車捲起的煙塵，落定一片遲疑。

我還沒能走出淵藪，卻先被愧疚吞進更深的魔夢。

更深的魔夢讓我看不見家的燈光。

為了逃離母親，常是趁著天光未亮撤退台北。然後沿著台北的天際線，緩慢地航行北迴鐵路，鬆弛於慵懶的藍色海洋，秘密地退回花蓮的山腳。

我無法分擔癌症的母親，對未知的懼怕。我也不願看著母親以肉身與病魔撕扯於日夜的交縫，我寧可匿隱一切感官，糊化乳房的膿瘡，與那條能夠連結我的臍帶似的，長長的蟹足腫。我心疼母親的堅強，卻找不到一把匕首切斷這親密的關係，試圖為心聲畫出一條畏縮的底線，把汗穢的逃避推託於我害怕。

更荒唐的是，汗穢的逃避，竟是對母親的報復。因為以愛之名的束縛讓我不成人樣，畸零殘缺。其實，每每和母親吵到面紅耳赤，卻記不起爭執的內容，愠怒的火像發爐的熱對流，會把家的屋頂掀翻。惡語是我的呼救，可母親聽不見。我多麼希望她能體會背後的暗示、體諒青春期男孩的不善言辭。男孩還是愛她的，因為在意，所以刻意的冷漠，他偽裝的很辛苦。

彼時的我罹患重病，多藏著憂鬱的秘密。

我因為那純真的童年發生了一些事造成無可挽回的創傷，於是用一把利刃觸覺疼痛，我天真以為這是活著的證明，在高樓吹風等待傷口結痂，再撕裂。

這一段回憶，成為我日後和母親吵鬧的爭點，為什麼當初保護不了我？一切都是我的錯？至今每個靜寂的夜，我仍會夢見十殿閻羅王的面容。

但我卻怎麼也拼湊不出來，我們惡化的關係，究竟是哪一年開始的，且它是怎麼疏遠原本親暱的親情。關於那些創傷的記憶，早就乾涸如碎土，堅硬地難以鑿開考究。

我循著碎土。最後拼湊出支干亞溪畔，溪口精神療養院的景象。那裏有座高塔，彷彿是窺探人心的正當所在，關於我的一切疾病，鳳林榮民醫院正在評估要將我送往何處。最終轉介到市區醫院進行治療，信仰西醫的鎮靜劑，成為哭泣日常的必須。

那些哭泣帶來母親的質疑，最後她從傷口的罅隙看見脆弱的我。對我而言，住院是痛苦的事，尤其整天手被綁著，撕扯的傷口在棉繩上浸染成硃砂線。順著硃砂線的牽引，我母親似乎一閃些許不忍。而那樣手無寸鐵的自己，最終仍沒能得到母親的正視。一道道鄙夷的眼光扎進我的缺口，在出院之後，我們緘默以終。

※

護士貼近我們，以極其溫柔的方式用紗布封住母親的眼。說是能讓母親舒服些，還順帶拔掉一些針頭。這彷彿印證了癌的勝利、魘的發生，母親註定將成為被奪取肉

身的幽魂。此刻，看著苟延殘喘的母親彷彿看見遍體鱗傷的自己，她好像透過某種意念，母子連心，告訴我簽下同意書，要我救贖她。

對母親來說，這算是最好的結局了。於是我暗自祈禱：神啊！倘若我的成全化解了執念，能否讓駭人的詛咒煙消雲散，我面對了，母親面對了，爸爸和妹妹也是。讓拖行我們家的灰暗影子，在神諭的光芒照耀之下，獲得安寧。

逐漸失去生命體徵的母親，透明的靈魂從七竅脫離。

母親活得苦。我的父母在北農市場賣菜，朝二晚五。母親生病後為了支撐這個家，駝著身軀頂著天、立著地。縱然病痛折磨，她每天仍笑臉迎人。她愛笑，笑得甜美，甜美到令人心醉。

我若向神祈禱，祂能寬宥我的母親，讓我與她和解嗎？倘若那哀怨的眼神勾勒出更大的缺憾，會不會反而置我於死地而不能復生？

在那些茫茫然的祈禱裏，母親的血壓與脈搏漸低。強心針顯然起不了作用了，母親的眼神如死魚。

妹妹帶來一張照片給我，整理媽媽衣櫃找到的。一張我與她的合照、臍帶章與出生證明。照片後方寫著「愛你」二字，筆跡清楚，顯然是最近寫的，但觸感好吃力.....。

那些年沒能說出口的歉疚，與遲來的話，專屬於我，都在彼此不說出口的默契裏，形成了倔強的化石。

化石鑿開，是我肉身的形骸。

記憶的碎屑，正在母親脈搏的驟停復起之間，不斷消散。醫院給了台佛音機，放了《大悲咒》給母親聽，其慈悲令人潸然，卻為家人即將解脫而感到平靜。我捏起記憶的沉屑，用手搓揉成一顆巨大的球體，拋向宇宙，又潰散成雲。

母親的靈魂正脫離肉身，父親、我和妹妹正凝視著。

我們在母親耳畔軟喃：謝謝妳，媽媽。

「嗶——嗶——」

我腦袋陷入呆滯的空白，醫生默默走進病房，朝眼睛照射一道光，當瞳孔擴散，我的肉身似乎也瀰漫成一灘懾人的血水。它遇光不再有反應，母親眸底凝練的光澤坍塌成空洞的黑。醫生嚴肅地宣告死亡時間：

「連○○女士。民國 112 年 4 月 26 日 21 時 11 分歿於臺大醫院外科，瞳孔放大死亡確認。」

母親死亡的時刻，恰是我出生的時刻。

於是我也認清，原來我與母親生命的共鳴，是割不斷的生命線。我漸漸明白，這一具形似母親的肉身，當我自傷濺起的血，是會灼傷人的。也許，我與母親的心結終成歲月的遺跡。引體員到來，點了一柱香，將母親的遺體蓋上滿是經文的布幔，推向醫院的深處去。

※

夜裏的濃霧散發淡淡的哀愁，母親的遺體隨著靈車的接引抵達台北二殯。深夜的台北二殯陰森詭譎，母親順著接體員的牽引抵達幽冥的渡口。我依稀感覺她在地下室的角落與那些孤魂漂流，無處安定。師父拿來魂帛，掛在一支有幾片枯葉的竹桿，朝空中撒了一把冥紙，口中唸誦經文，並搖動刺耳的法鈴，要我跪下。

再順著靈車抵達家的巷口。我通亮燈火。熄滅公媽廳的燭火，拿出一張赭紅大紙遮神。門扉半掩，我開始憶起這個月的烏煙瘴氣，陽台的黃金葛竟也離奇死亡。包包裏放著葬儀社給的「慈制」白紙，我慎重塗上膠水貼在門口處。不久父親將母親的神主牌接了回來，他神色哀戚，沉默不語。從晚上開始，他都是這樣的。

那夜亥時開始招魂，我跪下擲筊，連續三個聖筊，母親到了。

師父化了符水，猶菩薩手中的甘露，揮散四方。法鈴的聲音隨著我的疲憊，漸漸柔和，還有點模糊。他將魂帛置於神主牌側方，供上鮮花，還是令人心碎的康乃馨。父親特地削了蘋果奉上，並虔誠地點燃一柱長香。師父說了句「阿彌陀佛」，招魂回家的儀式才算圓滿。他叮囑我們，母親的魂魄正在神主牌上方，現在仍在混沌的狀態，可能不知道自己死了，所以有時會出來驚擾你們，但別害怕。

父親親自出門送走了師父，子夜的萬華街頭冷清。月夜的河濱籠罩著濃濃的霧，好似夜官出巡的前奏。人生如夢似幻，輕輕走過輕輕離開，悠悠的生命輓歌哀然奏起，淒涼的令人心碎。疲頓的父親到了巷口的超商買了幾把白麵條回家。打開冰箱，拿出番茄和雞蛋準備煮素麵吃——

「連仔，吃番茄雞蛋麵好不好？」

父親他愣了一下，搔著頭對妹妹和我說——

「媽媽走了。」

「你們身邊應該多少都遇過有憂鬱症的人？」在一堂討論《正午惡魔：憂鬱症的全面圖像》的課堂上，這個問題被拋了出來。我有遇過嗎？我不確定。一個問句本身可能就是多個問題的集合，我怕自己回答錯了。我想起的那個人是我的大學同學，2007年，我們大二的時候，他在租屋的地方燒炭自殺過世了。

他的房東跟左鄰右舍一定很困擾吧，房子竟然變成凶宅了。這是事實。他租的那間房子成了凶宅。他消失了。雖然以靈、以魂、以物質不滅、以量子力學、以佛教、以基督教，或是任何其他可能的觀點來看，他沒有消失。可是對我來說，他消失了——有一個人，不是去了遠方，不是暫時休學，不是手機沒有訊號，他是真的就這樣，永永遠遠的消失在這個世界上了。

當時和他同住的其中一位室友後來讀了廣電系，曾經拍了一部短片紀念他。我知道當時報警的人是他，很多年後一起參加其他同學婚禮的回程上，我問他那時候看見了什麼。他說，不知道從什麼時候開始，他開始變得很孤僻，常常自己一個人長時間關在房裡不出來。事情發生的時候，他還以為就跟平常一樣。會發現不對勁是他的專題同學打電話來，說已經很多天沒看到他，有人開他研究室電腦查看瀏覽資料，發現紀錄的都是跟自殺有關的東西。那位室友說，他去敲門，當然沒有人應門，於是他蹲下來想從門縫看個究竟，但他看見門縫被膠帶貼死了——他知道出事了——他仍然跑到房間另一頭的陽臺想開窗，窗戶當然打不開。然後他報了警。在他燒炭、逐漸死亡的那整個過程，那位同學一直都在隔壁的房間。

後來那位同學成了 YouTube 頻道的導演，他在一次影片中提起這件事。他說，大二的時候自己沒有機車，都是他載他，連去聯誼的時候也為了他不載其他女生。那位同學就開玩笑對他說，好啦如果你載我一百次我就跟你交往哦。後來他留下的遺書寫著，希望你能夠遇見那個會載你一百次的人。那位同學一直到過了很多年以後才比較釋懷，他說：「那個時候，我明明從頭到尾一直都在旁邊。」

他火化的那天，應該是系辦公室的人協助安排，一群大學生、遊覽車，這個組合無論從哪個角度看都像要去玩一樣，但是車上沒人在吃小熊餅乾，沒人在唱卡拉 OK。我們從臺中出發，目的地是高雄的殯儀館。遊覽車一路沉默的晃動，車子裡很悶，我覺得很暈，可是我說不出話。終於抵達以後，高雄的天空籠在灰色的霧裡，風跟雲成了固體，和他一樣，停在了某個地方。我看見他的父母，他好像還有一個姊姊，他的家人很安靜，偶爾講話的時候只看得見他們的嘴唇在動，但是聽不到聲音。儀式進行到一半時，突然有人宣布可以進去看他最後一眼，大家都進去看了。可是我沒有，我不敢，從小到大我都不敢看恐

怖片。但是死掉的人是可怕的嗎？我不是認識他嗎？有人跟我說，蓋棺前那最後一次可供觀賞的死亡的臉一點都不可怕，遺體修復師的手會整理亡者的臉，他們的臉色看起來會很紅潤，膚質會很柔軟，好像再多看幾眼他們就會活過來一樣。

他另一位室友後來告訴我：「他生病了。」他說他以前是雄中的風雲人物，會念書、會打球，還有要好的女友。後來沒考上第一志願，升上大學一陣子以後女友和他分手。不知道從什麼時候開始，有人在他腦裡植入了念頭，如果想回到過去，要先結束現在的生命，一切就都可以重來。除了他自己以外，沒有人知道那個有人是誰。

大一的暑假，他還活著的時候，幾個同學約了一起去旗津玩，回程時不知道為什麼有其他同學說分開的時候要抱我一下，當我還搞不清楚狀況愣在原地的時候，站在一旁的他突然就抱了我一下。我沒有感到不舒服，我只是在原本的困惑上又更加困惑。後來我才想到，當時有可能他是為了化解我的尷尬，所以就用了自己的方式幫我化解尷尬。但後來我又想，雖然我一直認為他當時的抱應該沒有太多其他成分，不過要是其中其實隱含著某種男孩的試探，可是我的沒有回應，這件微不足道的事，加上其他微不足道的事，還有那些極為重大的事，是不是所有這些他遇到過的最後累加成一個巨大的推力——一個最後把他從現在這個現實推開的推力。照理來說，他的死跟我應該無關，但我並不能真的確定。

有人說，自殺的鬼，每天都會重複去死。如果這是真的，那麼重複去死的過程是哪裡開始的？是從炭開始燃燒的那個時候嗎？維基百科寫：「如果使用劣質木炭，或未搭配安眠藥、酒精來減輕痛苦，可能會感受到劇烈的頭痛、昏眩、嗆傷、耳鳴、痙攣及垂死掙扎。若沒能在一氧化碳中毒過程中昏迷，腦部將感受到強烈的劇痛，全身無力，連掙扎的能力都沒有。」有可能會是從他開始準備前置作業的時候嗎？我不知道他實際上是怎麼準備的，但如果是我，我會裝得很開心，假裝要和朋友一起烤肉，各種肉片、貢丸、茭白筍、杏鮑菇、鋁箔紙、烤肉醬，還有三包味辣姆久、一手臺啤跟一大瓶可樂，火種跟木炭在購物籃裡面看起來就會非常自然——可是現在木炭的包裝上都會印「珍愛生命，希望無限」，他有看到嗎？還是，重複去死的定義要回到更早，回到他第一次感受到被整個世界抗拒的最初的那個起點？

《正午惡魔：憂鬱症的全面圖像》中寫道，「許多憂鬱症患者從來不曾出現自殺傾向，許多自殺的人並不憂鬱，兩者沒有明確的因果關係，而是各自獨立的問題，但時常同時存在、相互影響。」所以他是憂鬱症嗎？我還是不知道。該書作者安德魯·所羅門（Andrew Solomon）用了七百一十二頁的篇幅嘗試探

討憂鬱症這個疾病，但對於我的這位大學同學，一個曾經活生生在我生命出現過的人，我始終無法作出判斷。

如果我將這本書燒給神看，而祂可以根據書中的內容判斷他是憂鬱症，祂就能理解他只是生病了，會不會祂就可以發起行政改革，不要讓去死成為他每天的例行公事？但如果他不是憂鬱症呢？祂是不是就還是會堅持讓他每天都重複死一次？那我總可以向祂祈禱希望他的刑期已經結束了。可是如果祂真的存在，那他每天重複去死一次這件事不就有可能是真的嗎？我一直都希望有靈魂，我相信有靈魂，可是，我希望他沒有。

## 鏡與鑽石

尋找同類，得到的不一定是彼此救贖的結局，也可能是互相折磨與厭棄的開始。

我一直尋找著同類，一個相互了解、沒有齟齬、永遠不會拋下我的「第二個自己」。他會接住每一次的墜落，覺察每一剎那的沮喪，在每一個需要他的時候，從表面武裝起的堅強下看見那渴望擁抱的靈魂。用不著處理複雜的人際關係，煩憂真實的自己會使人失望，因為是「同類」，他像了解他自己一樣了解我，略過了人與人之間漫長的彼此認知過程，既無需磨合便沒有了碰撞。

他是L，高中時遇見的他渾身長滿了尖刺。我們身上有許多共通點，一樣細膩敏感卻也冷漠直率得扎傷人。喜歡窩在文學的世界裡，談論著鮮有人聽懂的話題，擺出清高的姿態，內心卻脆弱幼稚得像個小孩。與他相處越深，宛若一面鏡子橫於眼前，靈魂在鏡的彼岸暈開，映照著面容逐漸清晰的——過去的我。他的存在就好比天光反射進眼楮，點亮心中燭火，亦顯現出那兀自蜷縮在旁、雙眸緊閉的孩童。我無比慶幸與他的相遇，賜予一個和「過去的自己」擁抱的機會，思忖著「如果是那時的我，真正要的究竟是什麼？」執著地認為只要對他好，帶領他步出晦暗之處，不必經歷我所經歷的，就能夠走近心中那沉睡著的孩子身旁，將它從時間徑直前行時被忽略的縫隙裡喚醒，眼前之景不再過心而不入，隨著四季遞嬗慢慢長大。

起初，我們處得很愉快，在陌生人面前寡言的我，可以跟他談天說地幾個小時，有著身邊的人都無法插話的契合。我們讀過一樣的小說，喜歡一樣的作家，甚至擁有相似的家庭背景和生活。只不過他正身處抑鬱的深淵，而我已暫時掙脫過去的陰霾，有餘力回望身後留意惶惑不安的人。種種巧合使我更加確信L就是那找尋已久的「同類」，永遠不會背棄我，能伴我度過生活中每一次於光亮與暗啞之間反覆橫跳的瞬間，覺察難掩的、倏忽閃過的陰鬱念頭，在低落時不必費心解釋自己難以言喻的複雜感受。我對他亦如是。我希望我們是落入深淵時相互扶持的「同類」，天光下攜手向前的「摯友」，即使各自處於不同的位置，L會穩穩接住再次跌落的我，我則堅定地伸出手拉他上岸。我們終將看見朝暉升起。

然而，性格再怎麼相像，靈魂也不可能相連。我們之間橫亙的鏡子除了反射彼此的面容，更映照出過去對世界滿懷怨忿的自己。我清晰的看見自己的嘴臉與L重疊。L或許是「同類」，卻不會是深淵裡的光。他是插在脖頸的一根刺，是將我綁在深淵的荊棘。傷口從來沒癒合，覆了一層薄薄的、看似已然痊癒的血痂，實則輕輕一戳便鮮血淋漓。他的陰鬱扎進皮膚，拖著我朝向懸崖，逼迫那展望天空的視線重新轉向陰暗。我在黑色地域遊蕩的時間越來越長，對他的態度也越來越惡劣。我逐漸變得像他一般乖戾，期待的溫暖和救贖沒有到來，我無法拯救L一如等不到心中沉睡著的孩子睜開雙眸的那天。

我看不見 L 的優點，自私又故作高尚，自傲又缺乏實力，他的狼狽成為我更厭惡的理由。記憶以熟悉卻帶著些陌生的筆法，勾勒出 L 的樣子。任由惡意於心底蔓延，每一次他需要幫助卻不表示出來時，漠視他的困窘，敷衍他的怨懟。我並不感到愧疚，除了每年生日收到他為我準備的禮物和手寫卡片的那天。禮物不僅是他花了半年準備的、符合我的喜好且富有寓意，更是他渴望已久而捨不得買給自己的東西。卡片則是從卡片紙、信封到圖案繪製、內容書寫皆由 L 設計和製作。高中三年的生日，L 從不缺席。在留給別人的禮物和文字裡，L 是一個溫暖的人，彷彿所有苦難未曾留下痕跡。然而，現實生活中和他相處三年的我，每一天都要忍受著刻薄話語、情緒化反應和突如其來的陰陽怪氣。或許只有生日那天，才能得到短暫的釋然。臨近畢業時我們的關係越加疏離，兩人默契地維持表面平和，一接觸對方的眼神便挪開視線，需要分組時才望向彼此。畢業後偶然點開通訊軟體，上一則聊天訊息還停留於一年前。我常想，和 L 開啟對話的契機不是「同類」與否，而是處於陌生環境的無措，對於被孤立的恐懼。高中開學第一天我抓著他一個勁兒說話，他則在個別活動時緊跟著我。新環境的社交過程中，我們是能讓對方安心的存在。回首那段日子，彼此之間有齟齬，亦有相互扶持的時刻，在平凡而煩悶的青蔥歲月裡，L 已經不能與記憶剝離。

回憶斑斕的色彩漸漸褪去，時間暈開了日記，我們遇見更多形形色色的人，認識那些來自不同縣市和生長環境的朋友。豐蘊紛雜的大學生活，讓我彷彿忘卻了 L，束縛我的荊棘不知不覺鬆開，傷痕隨著新生活而淡化。校園之景因日升月落、四時更迭變動不居，我許久沒思考自己是處於深淵還是天光下，只知道仰起頭就可以看到整片藍天和綿延遠山，無意間抬眸都是直入心房的一幀照片。始終在人際交流中橫於我和他人之間的假想鏡子被打破，我不必再透過鏡面批判自己、找尋「同類」，抑或從「同類」身上索求點亮心燭的光。我無需背負莫名的責任救贖旁人，旁人更沒有義務承受一廂情願的拯救；我未曾體會 L 的人生，過問他真正渴望的到底是什麼。

大二寒假和 L 再次見面，卻是我們第一次約出來吃飯。提出這個想法的是他，用略帶埋怨的口吻說我們很久沒聯絡了，字裡行間流露出討喜又可愛的樣子，記憶中身影模糊的 L 在每一則訊息的渲染下漸漸清晰。隔著螢幕跟他交流，他斂起滿身的尖刺，我不用擔心被突如其來的暴戾掀起情緒，更無需懸著心提防他向自己發難。L 有沒有改變，我不知道；文字裡的他依舊讓人忍不住親近。哪一個才是真正的 L 呢？當我認定他是冷漠的人時，卻在下一刻表現溫柔的樣子；定義他是堅強的人時，神情下總隱伏著一絲脆弱。我不知該以什麼姿態應對如此複雜多面的他，只好懷著莫名的彘扭，小心翼翼地回覆。

和 L 見面那天，眼前的人彷彿被光暈籠罩，臉孔變得模糊了起來。在相似的說話風格裡，我輕易找出彼此的迥異之處。光影交錯之間，我看見自己和 L 之間的紐帶於那一剎那消散。原來，他的靈魂與我並不相連，我無法全然體會他的煩憂，而他亦如

是。一年的時間藩籬使我們較為客觀地觀照彼此，甚至隱約窺見了他內心深處的震顫與掙扎。L 講述了在醫院治療的晦澀日子，他的話語中暗藏一絲銳利，卻不足以將我刺傷。我擁有傾聽和包容的餘裕。與他相處的過程中，一步步揭開回憶的傷痕，才發現那個內在小孩從未長大，並將永遠存在，伴我度過漫長的人生。明媚開朗是我，陰鬱消沉亦是我，每一刻的自己都成為我存在的一部分。L 不是過去的我，更非同類。唯有不將救贖自己的期望置於別人身上，不再因過往遭遇而急於拯救旁人時，我和 L 才能平和且真誠的對話。我們是獨一無二的個體，只不過擁有相似的掙扎與徬徨，相互映照著對方。

過去，我執著於尋找「同類」，一旦和對方產出齟齬，便將其視為「異己」；這個世界沒有所謂的「同類」，只有彼此磨合後相互理解的兩顆心。我們的回憶變得鮮明，深刻的執念漸次褪色，找尋「同類」之旅已悄然結束。儘管念頭依然會在未來與人交往的某一瞬浮現，卻不足以擾亂心神了。每個樣態的自己都值得被擁抱，不論明或暗、深或淺、黑或白。迥異的靈魂，哪怕無法產生共鳴，仍可能於意想不到之處療癒彼此。

透過鏡面界定自我，界定他人，區分「同類」和「異己」，不過是自尋煩惱。在人與人之間、過去與現在之間，不存在著一面鏡子。人心和記憶是經過無數次打磨的鑽石，隨著時間與世事的洗滌，形成不同角度和質地的切面。在與外界的交互中，折射出明暗、深淺不一的清輝。也許我看到的 L，只是他的其中一面；也許我所認知的過去，只是我記憶的切片。我未曾全然理解他，如同從未真正了解過自己。每個人、每段經歷都無法用單一的色彩來定義，興許以介於黑與白之間的灰，詮釋這個世界已不適切；難以用任何顏色定義的「鑽石」，更能夠體現人心與記憶在各種因素作用下呈現的複雜樣態。

即使沒有同類，我仍然真誠的祝願，我們都能沐浴在天光下，以如鑽的魂靈坦蕩地相視而擁。